- (毎部定價銀元三角)

宣统元年

詳 月 女 錄 教育各項分年籌備事宜總表 湖北學務概說 師範教育 府廳州縣等級分配表 學務辦法 學務補助 學務機關

全省師範學堂逐年增加

普通教育 日錄

府廳州縣師範學堂分年籌備事宜表 省城師範學堂分年籌備事宜表

傅21037

目錄

各府中學分年籌備事宜表

省城普通學堂分年籌備事宜表

各廳州縣高等小學堂分年籌備事宜表各廳州縣簡易觀字學聖分年籌備事宜表各廳州縣館易觀字學聖分年籌備事宜表各廳州縣女子小學分年籌備事宜表各廳州縣女子小學分年籌備事宜表會黨教育分年籌備事宜表全省普通學堂逐年 畢業人數表實業教育分年籌備事宜總表實業教育分年籌備事宜總表實業教育分年籌備事宜總表實業教育分年籌備事宜總表實業教育分年籌備事宜總表質減內各等工業分年籌備事宜表省城內各等工業分年籌備事宜表

自錄

専門教育 關於實業類各項學堂分年籌備事宜表 各州縣初等實業學堂分年籌備事宜表 各府跨直隸州廳中等實業學堂分年籌備事宜表 省城內暨漢口各等商業分年籌備事宜表 兩府以上及駐防公立中等實業學堂分年籌備事宜表

專門教育部分年籌備事宜表

附留學各國學生科目人數表

MG G529.52



爲遵 本 編查館知 部 亩 | 箚詳復事案察接管卷内奉 具奏分年籌備事宜 ;詳覆學部 杰 分年籌備 事宜各表文 摺並簡

大部 明清

普通

司案呈本

年

年間二月二十八日

單卷 **筍開**

資政院核

定

旨已 旨憲政 授細 體遵 一錄由憲政編查 復奏 各府中學及初級師 照凡單內 目籌備簡 道欽此欽遵在案茲於八月十四 易識字學塾推廣城鎭鄉兩等小學堂以及省城之優級師範 館知照到部面 所開歸各省籌備事宜有本年即 一範學堂務須從速籌設有分年舉 應關印本部 原摺 H 派舉辦 經憲政編查館會同 暨清單通筍各省該提學使司 灣如分編中小學各科 辦之件本

將

已辦成 得因 均應先

績 玩

完 憰

循

一致誤期限亦不可粉飾外觀有名無實至以後每

期送部考核具奏以符定章通計九年豫備茲已將及兩年

者如師

一範普通實業專

菛

節

期

一報部

品備核以

(便年終彙奏現距本年出奏之期為 四項教育亦應籌定大綱將辦理

時 形

甚 分

|迫該提學使司

年仍每屆六個

月

切

情

牟

列 年

表以

上各

·即須預定

中等

之嘗規寓學堂之新制皆在變法十年前今之階學務要差者大半皆從前書院之 有三端謹為 上游輪軌交馳為列强視綫所集亦全國觀瞻所繫敬教勸學尤難視爲緩圖本 國勢處籌備立憲時代必以造就國民為教育本旨此事理之易明者也湖北地 司體察情形竊謂鄂省學務視他省易爲力者有三端其足阻礙教育之進行者亦 暑教不時則傷世日本井上哲次郎亦謂教育不應時勢則無效今遠察敵情近規 年籌備之義在使上有立憲之政體下有立憲之國民而立憲國民非以教育之力 絕非 本最後超然其教育之設施距今亦四十年矣蓋教育事業期諸必世而後竟其功 分別籌辦外合座箚飭箚到該提學使司迅即逕服辦理等因奉此本署司 三甄陶則無由養成完備之人格查東西各國推行普及教育皆遠在百年前日 旦夕所能 督飭所屬 過粗具端倪所當急 大部陳之前張文襄公督鄂時創辦 一收其效惟既合九載而課績則當具一定之方鍼記曰教者民之寒 實力奉行屆時均有難寬之責備除 旭 直 這以冀將來得觀成效該提學使身負敎育 兩湖江漢經心等書院以書院 本部應行籌備事宜現正督飭

門竊繹九

重任倘

詔下凡銅幣籤捐之贏餘胥撥爲與學之用又 業者無 欺興學為地方之義務湖北各屬士納不達此義往往**視學為官府之事**視以官欽 需數年蒙養之功因之凝滯此其阻敦育之進行者一教育子弟爲父兄之天職籌 縣敦死不暇治生為艱强餓荢之夫而使之入學歷獨不能抑且不忍生養你息必 此鄂省學務所以較他省易於課效者也惟是該省本年大水為災汛濫二十餘州 時輸入學界風潮無省無之湖北學堂中之浮動喜事者雖不無其人然害馬 有整齊嚴肅之精神而後有活潑進取之氣象自興學以來泰匹自 辦小學省垣資之以擴充教育有所憑藉無事籌措此亦各省之所弗及也夫學生 有的欵及興學之 艾用是人才不質師資易得此各省之所弗及也以言經費則從前各書院本皆籌 元氣無傷類多收敬業樂羣之益鮮蕩檢踰開之舉校風旣正士習自純具此數端 也 ·後又派學生疊赴日本習師範省城暨各州縣皆設師範學堂暨傳習所畢 奏撥賠欵捐爲學堂捐各屬賴之以舉 由平等之說同 加去

一教育有躐等之憂該省士子雅科舉之餘習其入學也往往重獎勵

| 願入中學推其流蜂必致假

八阻敦

育之進行者

M

阻當親化 係

政機關關 畏難自

全省

視通

國

無不

可教

手之

知初等

普

肇

文

爲應享之權利官力有限

:推廣大難此其阻敦育之進

行者二學業無速成之

M

輕學業以

通教育 學堂爲利祿之階視學科爲功名之衆國民教育將托空言此其 故負床之童舍初等而徑入高等聰穎之士鄙質業而 三凡此數端是又目擊現勢逆計方來不能不為鄂省教育前途處者也本客司 之人國 民成俗之事為身心性命之圖鐭而 司教育責無旁貸旣不敢守成法而 與其使國內 一與其使少數人士修高尚學科官授多數以自治自助之學業則初等普通教育 遊步非 編 觀 一中有一人之未學則教育之能事不 與實業教育爲尤重也盖教育之施以 世界之趨勢究教育之理論容社會之程度察本省之情形而 預定宗旨持以進行則南懷北轍永無合軌之期隨埴索塗終有冥行 1少數人士爲不平均之發達密使全國人民能自謀生無徒食游 一故步自封亦不敢圖布簡 一不舍以翼一當顧以教育行 虚 八普及寫指歸故宜 m 國家即少收一人之用激育家謂

縣之議同是與學省內省外本等楚得 學欵歲人 格致三科者不 各項專得不但或質值 要政亦將因此而 刊. 條佐共勉之者 爭之楊農工商業皆宜 人材及今不圖日復一 成 (充省垣興母之用然困難情形仍 應不窮問 1 、這短少一大宗至不得已乃由調任督憲陳奏請將各州縣賠 漏 ,非其奚能濟本署司視事以來學欵奇組幾有不能支持之勢 北學教向半由 得改給官毀具見注重管業之苦心此則本署司 (業子國 也抑更有請 厄日多湖 難以學行 一种叉以前自費出 日則人民生計 諦 凤 未 求此時奮起直追設法造就六七年後始有 1 者教育既 査 沃野 訓 膏捐 家凡 隩區 大部前奏請凡官費出 銅幣項下撥 業農工 蕭條財 楚失惟是教育之用費 际 一逐年擴張經費亦須按年 原料繁富漢 不 洋之學生非入高 免今鄂 商 力殫盡不惟教育受其影響即 者皆有經 り助自 r 鐵 士紳又有賠 一鋼幣停鑄膏 洋學生 軌四 驗而 等以 日 通 無學 ·增加 加 浸爲 |概學習農工 所當何 上學堂學習農工 欵 ħ 而 捐 玔 實業可 世界經 入欵日 捐 提歸 ħ 弗 襏 欵 R 體此 知變 還各 捐 度 推 格 川之 而 减 支 意 凡 酌 行 通 與 致

,擴充事

件叉不能不設法籌撥

預計來年恐更有難以應付

者查

大部所

學使權限

軰

程載提學使於通省學務應用之欵應會

同

藩司籌書

諽

請

外其

如理 定

續定提學

使權限章程又載提學使於通省學務用欵除會同藩司籌畫

司鹽糧關道以及稅釐銀元銅元各項局所但有經理財 請督撫核定 故有此救濟之法也本署司惟有恪遵 年而 稍有 · 篆交卸本署司復接續籌議是以呈報 憲政籌畫不能不求詳備當即督同六科科長科 酌量變通之處理合預為陳明再本任高學使前 一竟兩年之施亦自易易萬一屆時欵項不能應手似不能不於原定期限 在 大部定章之意明知學司有與學之責無籌緊之權則 定章黽勉 稍稽時日合併聲明所有 過到如如 員細心等 政之責者均應合 奉到 果款項充 議尙未完竣因 大部箚文後因 奉飭 裕 崱 無程併 、諸多窒 力通籌 分 年籍

宜理合按年列表分類說明備文詳復

大部

請

煩查照核辨施行

須至詳

湖北學務概說

學務機關 甲省城學務公所 乙各廳州縣勸學所 選札派以昭鄭重而專責成惟定章總董由視學員兼充細繹章程意旨蓋以勸學 所為一邑學務之匯以一人提緊綱要統一事權機關敏活則進行自易但有治法 科人員多兼任學堂管理差使本年高學司以學堂管理員責任重大再兼公所職 渡時代全才難得其有持躬廉介鄉望素学者大半富於保守性質求其不反對學 仍須有治人果得資望素優而又嫺習學務者擢任斯職自能勝任愉快惟值此過 成而免曠誤 任恐不免顧此失彼之處遂改變辦法凡六科人員不復雜充學堂管理員以專責 省視學則純用本籍紳士曾肄業 兩湖經心書院並出洋學習師範者充當惟前六 務已屬難得而欲學校制度及管敎方法悉心研究見諸實行實憂憂乎其難至出 六科人員及省視學悉照定章札派六科科長科員則官紳兼用 查湖北六十九廳州縣勸學所均經成立總董視學均由司遊

内 到 師優級師範學堂監督陳問 **充視學專察一邑學務於光緒三十三年八月** 公所 陳 一權限章 士取 任以後考察各生成績 行 П 有 多中肯要此 政學 聽創設學務局 頭 處爲全境學務之總 絡 與 校制度 (興情 程 本 頒 年 一次表中所列各州縣學堂辦 :浹洽视學用 發 ŀ 月徵集來省討論學務改良進行 一教授管理諸法勸學所章程詳解及 遵守以管理财 查 計共取最優等二十二名優等五十一名派 外縣 成為所長招 匯即名曰某處勸學所每 大部奏定 人員以免多所瞻徇試辦 政責之總董以考查學務 勸學所章程 集各州縣學員二百七十名赴省 法多采 在 省開設視學員 川其 方法逐年籌價 各廳州縣 《視學要義三月 星期 意 責之視學 研 年各州 應於本 究教育

事宜各视 八縣學務

即附

温其

城

撑

地

特

社各屬

後明

、畢業高

學司

總

董

崩

本籍

較前

足壓人望者

派

元總董專管一邑學欵遊選

出

洋及在

山省學習

師範

远曉學務

耆

講

習 通

肵

派

現

允

京 派

講授教

獨攬全權於人情實

1多不順 範者

黄前司 不乏可

有見於此 用之材

因

定爲

就各州縣

一擇老成股

生及曾 學務

肄

M

原

但

年值壯

盛資

望不

深 中選

旦凌駕父

欲措 同聲上海學堂林立日與月異而漢口尙未萌芽近日英美德俄均已設立學堂各 爲賢勞明幹之員對於學務一途亦有難於兼 因近 上下鐵軌縱橫實環球視線所集查該廳勸學所成立年餘 公所 提緊網要 施 日地方新政多端泛應曲 裕如 切事 必然 二切 宜 、均有着手之處不難徐圖後效惟漢 可得現本省六十九廳州縣勸學所次第成立 曲 地 方官監督之蓋振 當 一頗覺為難加 衣 八必絜其 顧之勢中國通商大埠漢 以漢上商 領 口鎖為華夷 舉 質輻輳交涉股 網 成效未著揆厥情 須 提 一雖組 其綱 通 商 織 綱 繁廳 口 總 未 領 與 匯 츒 不 Ē 官縱 由 輪 完 振而 海

辦

學務抵說

《常川

、駐鎭仍以夏 夏口學務局

一廳爲總

一辦該

委員爲坐辦專理通人員資望較深熟嫺

案現正籌通鎭學務

並聯絡通

鎭

學務者委充

辦辦

理理

一學務

辦法

以

期

沉

瀣一氣前已會詳

前

督憲陳批准

在

訂章

樹

뺂我有子弟不能

自教

丽

求教

於外人將見民德日下民智日卑前路荆

練何

想本署司前

任漢

资黄德道

與高學可會商擬於漢

П

1地方設

特別

夢

遴選候補州縣

Ш

年

補

助

乙圓 丙展覽會 者亦絡繹不絕其中宗旨正大章程妥善者悉與批准間 辦惟新舊書籍尙嫌未富恐亦不足以供閱覽現正設法擴充購買以 教育展覽之明證湖北於本年八月就省城各學堂徵集成績開第 風 如林而不知扶植誘進亦自有道 公益而營私利者 立章 八月成立由 育會 (雕五洲其法早開自三代學記比物醮) 書館 比即比較學記相觀而善謂之摩相觀即展覽善者摩之即爭優勝是皆我中國 程十五條審其優良酌予獎勵並擬以後逐年開 査東 圖書館爲普及專門知識之一端論者見泰西五十年來人才輩出 查教育會爲學務補助機關關係 |學務公所每月撥給學欵四 四各國 均立加駁斥以 |凡美術器藝無)挽澆風而 | 圖書館亦其一也湖北圖書館已於本年這 不開會而 類孔疏 **|百金以期維持久遠各屬禀請設立** 端土習 :頗重湖北教育總會於光緒三十四 謂同 成績 類相比方則學易成成 展覽尤盛行於學校其事 設一次徴集各 有組織團體互 \ 求完備 次展覽會 州縣學 相 標榜假 著作 分會 即 年統

成 雕 開

品以資比較而示鼓舞

戊公園 通 臣 囿 達理科思想增長兒童興味點綴風景裨益衞生漸開地方農業知識其利便不可 動會 學堂地基開辦惟 一亦即公園之濫觴湖北公園已於本年這 戴端 縣學堂亦當伤令舉辦以示提倡 省城文武各堂開設以後擬每年舉行 而振刷其精神則運動會之開 回國奏准各國導民善政請次第舉行 公園之設不僅便士民遊豫而 查外 陂 展覽會注重智育查 《縣荆門州業經先後開 辦并經 札飭各屬 做行亦趨民於實業之一端 國學校園附設學校之旁一 現値財政支給所有應行籌 設誠要圖矣湖北運動會於光緒 大部奏定教育宗旨尚武居其 於衞 一次或合數堂或合全體俟隨時酌定各 年就黃 草一木皆数員督率學生手自培植發 __ 生求學均有密切關係前考察政治大 摺內開] 辦事件擬陸續興辦以舒助 鵠 事四事 山下前購修文高等及文普 而公園居其一 三十二年已聯 所以袪文弱積 周文靈 芀

Ŧi.

六

甲分畫學區 乙調査學齡 論 或合權定一學區草圖以為下手之方正籌辦間 者訪問某鄉某會某汎某團某堡某鎮之面積大小人煙疏密按其原有 年第一次調 戶籍法查 已飭各州縣視學先取各縣分圖影寫一簡明底稿約集城鄉紳首 辦亦 一舉何要政行何法令均屬扞格難行今漿編造戶口册及學齡册以村董與勸學 經始免紛歧大約分清界線須在全省自治局成立之時 分 法仿 任而 此 以縣 **| 查口數在宣統三年第二次調查口數在宣統四年戶口之數不明無** 民政部章第一次調查戶數在宣統元年第二次調查戶數在宣統一 按調查學齡兒童爲普及教育之下手方法但欲調查學齡須 按分定學區在使各 視學董其成縱一 1地方 時未能調査清晰庶辦學較有把握 擔任學事經費起 語議局來咨以須與自治局會同 見非僅謀規書之齊一 熟於 查官 本地 區 諷統 严惠或分 先實行 华五 形勢 人年 捆 數調

丙選 派 放員 查湖北前有 兩湖經 心江漢書院後有 省道府支郡及出洋速成各

丁檢定數員 先後為 多用 範生 院舊生則以資望淺深辦事閱歷爲衡選用各種師範生則以在堂成績畢業名次 此耳 不大出入始可核准其有聯名標榜設法運動著則 及專門理 由各州縣稟請加 ·行之年餘未嘗一濫其例故近日人心雖極浮動而卒追於公義不至披猖賴有 與未畢業生或係師範傳習所旁聽生或並未曾學習師範亦充教員其中勝任 任為教員 固 兩 近 **不乏人** 斷 湖 來遊學日本肄業專門畢 | 化學堂辦事人員均用專科畢業生其高等小學以上經 一不稍通融間有各州縣及省視學劑量地 經 《者其中或係三學期 心江漢三書院舊生而中等以下各學堂管教則多用師範生選用書 查湖北學堂初次開辦任用教員未能畫一有由前學務處札 而溫学光數者亦復不少自高學司蒞任以後思整頓學務必自教員 札委派者有由 **一業生回** 地方官延聘及學董紳首選舉者幷有不 兩學期一學期之師範畢業 國者亦 **, 踵相接本省農** 《必嚴斥峻拒以絕夤緣而抑躁 方情形為地 、生或係 擇人必揆諸定章 工商各實業學堂 一史文學教員則 出料 派者有 待委派

田 就 省視學赴縣考察學務之便兼行檢

定教員除中學堂

一並前學務

處前

無 學

庸

戊待遇教員 獎勵 別等第份 登記作為 幾難自給遑言事畜欲加給薪水而地方財 項科學亦必顚倒凌躐詞不達意故命題試驗作為筆述之檢定再由省視學會同 各科學之根柢在高等初等兩級小學尤為着要教員若無通順之文學即講授各 再考外其餘由 一方官依次接談考問所任科學幷於教員上講堂講授時省視學在旁參聽分別 退隱科 派 律須受檢定其檢定之法仿照日 金錢獎勵辦法俟地方籌欵有着即行采用年功加俸辦法大約明年必須宣 及各廳州 口答之檢定所有筆述文字及口答分數並呈到司詳加核定錄取者分 縣 蓋欲有以用其 照案委派以杜冒濫而免屈 查東西各國待遇初等教員至為優渥有年功加俸法有賜 八縣 裏請 辨童選舉地方官逕自任用與自任爲教員者並在 加札委派之各學堂教員其學問曾經 力必先有以安其心現值百物騰貴初等教員終歲所入 ·本分口答筆述二門文學用筆述以文學為 抑 力支組又歎無米爲 考查始給委札 炊田 籍之師範畢業 特定為言語 邮慰勞金

辛印刷課本 庚刊行官報--查奏定提學司辦事章程學務公所有編印官報之責湖北學務官報 已改良風俗 於宣統元年正月出版以宣布本省教育進行之區畫并解釋法令旨趣以昭畫 此陋習近亦不免爲習俗所移是非扶持公論表章正學不足以彌禍患於無形此 學爭學期有長短不同而異議競起境域有東西之別則攻訐橫生湖北學風 則本署司所深憂遠慮為學界前途時深危聳者也 學部箚發國文教科書教授書第一册到司并飭由司迅速翻印或委私局承印轉 為宗旨鄂中學事殷繁文牘鱗比端緒就理始議及此故視各省為晚出 風俗惡則元氣盡其禍流所極殆難忍言近自歐化主義灌入人心淺識之士於一 一新名詞解釋不清羣視權利思想功利主義為神聖不可侵犯之名詞鄙道德為 至宣統 棄經義若弁髦當派既分競爭益烈其始也新學與舊學爭其繼也新學與新 五年必須實行庶教員愈加鼓舞歡忻而學堂乃有成效 案查光緒三十三年二月二十三日奉 風俗之於人心始乎微而終乎不可禦蘇文忠謂風俗乃國家之元氣 向無

學堂一體選用在案維時學務公所

甫經成立難於猝辦印刷所前學司

+

部價八折付價 飭工業傳習所 海印照 札發各廳州縣 仍 筋照

害質由 部頒初等小學各種敦科書一併飭工業傳習所承印每教科書 緒三十四年下學期升署司高查初等小學生名數應不僅用每種教科書二萬本 部價八折繳價嗣後續奉 二萬本簽到各州縣後亦未盡數分發各學堂是各屬初等小學未全選用教科 一地方風氣初開多謂書價昂貴不願購買因籌設廠翻印减輕書價推廣銷

一種印二

萬

折五高學司仍慮價昂於推廣教育 仍有窒碍 叉照 :選用

數各辦法於是年下學期末購妥鉛印機石印機各一部設廠開工每種書合價五

差以是官立公立各小學學生選用者十之八九繼由本公所設教科書發行所於 部價五折先查所有各屬官立公立初等小學學生名數計數發書限定一律 書價統於教員薪水扣除再由教員向學生收取有不遵用教科書者查出教員撤

有遲延 增多無 繳還 省城 時 者均甚困難 行因又添購鉛 較三十三四 費發 體察情形以 輯白 八知教科 人廣為勸 通 書 福澤諭吉多刊白話小本通行國中全國 學 損失之 行之難 從籌措 66各廳 務概就 話 價墊欵現已至二萬餘 導期 節刷 書 兩年增至 查 「必選用 盲 籌定備法 一弊現通飭各廳州縣勸 州縣距省遠著 優於宣統二年下學期末改章限各州縣先繳書價一半以為 印 刑 一講所之設所以開通民智增進民德爲通俗教育收效至廣 之難每機器 於逐 縣附設發行所於勸 機 石印 漸推廣家 倍各屬請 機各 部本庶可普及亦 一部歲 至二千里以外道路崎嶇郵運旣阻 元宣統二年墊數 部以後仍應逐 喻戶 領教科 學所 ,曉人人知敎科書爲兒童不 寧所俾私塾得以一律購用並飭 需 工價紙料約款一 書有 限 디 於每學期前 .風氣開通此爲基礎陞署藩 統 約 年推廣但 每種請至四千本者 一查本 需增至四萬 年每種教 辦理 專差請領以 萬元各州縣 一印刷 元 逐年 科書發出 ·可不 於費重驛 存書不 所發行所一 後仍 不能 讀之 推廣墊歇 視學及勸 司 當隨 號叉 推廣 一書叉 至捷 遵限 敷發 本數

癸裁節經費 餘金者初等小學一堂常年耗費有至千餘金者堂長監學教員月支薪水百餘元 大部審定宣講各書參以湖北鄉土風 話逐日分授各講員近已編訂成書廣寫傳 學胡手訂宣講 查湖北學堂開辦最先規模極爲因關高等小學堂常年耗費有至萬 所章程按照 俗之習慣由 布

至數十元不等嗣以膏捐銅幣銀

司詳請 縣學堂模範蓋經費不節教育必萬難推廣故於此事極注意也 小學歸併為南北 水改辦通學徵收學費現學生較前 高學司抵任後迭派省視學赴縣調查裁汰冗費冗員限定教員數目核減職員薪 督憲張札 兩等小學堂學生不減於前而經費 一節各屬提解賠款十之五以資挹注而 加多經費較前减少本年復將省城五路高等 年减四萬 各州縣學堂幾不能支 元有奇以爲各州

學務公所另行派員

編纂通

		四		+		=	斧	者	3	t		湖北教
省城開設法政學堂	檢定游學日本師範畢業生	創設師範優級博物專修學堂	派省視學至各屬調查學務	檢定教員	學務公所內設立印刷所	省城教育總會成立各州縣設立分會	通飭各府開設中學堂	省城開設宣講所四處	通飭各廳州縣並辦半日學堂	通飭各廳州縣改良私塾	通飭各屬整頓學風	北教育各項分年籌備事宜總表
A LANDONANA MANAMANANA MANAMANANA MANAMANANA MANAMANA												
	省城開設法政學堂	省城開設法政學堂 一	開設法政學堂	省城開設法政學堂 / 創設師範優級博物專修學堂 / 演者視學至各屬調查學務	檢定 檢定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學務公所內設立印刷所檢定數員。 「創設師範優級博物專修學堂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省城教育總會成立各州縣設立分會 學務公所內設立印刷所 檢定教員 創設師範優級博物專修學堂 檢定游學日本師範畢業生 省城開設法政學堂	通筋各府開設中學堂 省城教育總會成立各州縣設立分會 學務公所內設立印刷所 檢定教員 創設師範優級博物專修學堂 創設師範優級博物專修學堂 省城開設法政學堂	省城開設宣講所四處 省城教育總會成立各州縣設立分會 等務公所內設立印刷所 檢定教員 創設師範優級博物專修學堂 創設師範優級博物專修學堂 省城開設主導所四處	通筋各廳州縣並辦半日學堂 省城教育總會成立各州縣設立分會 省城教育總會成立各州縣設立分會 學務公所內設立印刷所 檢定教員 創設師範優級博物專修學堂 衛定游學日本師範畢業生 省城開設法政學堂	通飭各廳州縣改良私塾 河鲂各廟開設中學堂 省城教育總會成立各州縣設立分會 省城教育總會成立各州縣設立分會 學務公所內設立印刷所 檢定教員 創設師範優級博物專修學堂 省城開設法政學堂	通筋各屬整頓學風通筋各屬整頓學風道筋各廳州縣改良私塾道筋各廳州縣改良私塾治筋各廳州縣此辦半日學堂省城教育總會成立各州縣設立分會學務公所內設立印刷所檢定教員。 「與那節後優級博物專修學堂後定游學日本師範畢業生後成開設法政學堂

—- Ę	省城開設鑛業學堂
4	各府州縣開設初等實業學堂四所
	通飭各中小學堂教員編訂教授細目送部
 	通飭各屬籌設簡易識字學塾
	刊行教育官報
بر <u>ا</u>	創立農工商教員講督所
	開設圖書閱覽室
	開設教育成績展覧會
統	開設實科第一中學堂
	創設中等農業學堂
	省城開辦模範初等學堂
元	開設高等學堂
·	籌設單級教授研究所

教育各項分年器備事宜總表

	直	年
教育不項分年絲備事宜 總表	通筋各廳州縣開設單級教授研究所 道筋各廳州縣開設體操音樂傳習所 道筋各廳州縣開設體操音樂傳習所 道筋各廳州縣開設體操音樂傳習所 道筋各廳州縣開設體操音樂傳習所	襄 立女子師範學堂
İşİ	地方稅之確數	

年 統 官 通筋各廳州縣設立塾師改良研究所 省城開辦女子職業教員養成所 **通飭省城初級師範學堂及中小學堂各添官話一門** 通飭各廳州縣分畫學區 通飭各廳州縣創設簡易識字學塾 通筋各廳州縣創設半日學堂 通飭各廳州縣設立女子小學堂 通飭各府廳州縣設立官話傳習所 省城開辦教育品製造所 省城開辦藝師養成所 通的各廳州縣開辦初等實業學堂 移飾各道府開辦中等實業學堂 開設高等專門第一類學堂

教育各項分年龄備事宜經表

年 匹 統 宣 年 \equiv 統 省城中等工業各科照章開齊 省城開辦高等工商業學堂 通筋各府廳州縣調查十五歲以下之幼童人數及已未就學人數 省城設立圖畫手工傳習所 省城設立優級師範第三類學堂 通飭各府廳州縣開設女子師範學堂 省城開設醫學堂 通飭各屬開 辦藝徒學堂 省城建設高等工商業學堂 開設高等專門第二類學堂 通飭各属開辦實業補習普通學堂 通衛各屬開辦女子職業學堂 省城設立優級師範第一類學堂 教育各項分年藝備事宜經表 Ŧī,

年六統宣 年 統 宣 五 省城開設測候所 省城高等農業各科照章 漢口開辦高等商業學堂 通飭各周調查人民數識字人數 省城中等農業各科照章開 通飭各屬開辦農事半日學堂 漢口建設高等商業學堂 通飭各府廳州縣調查人民識字義人數 省域醫學堂附設病院 通飭各屬推廣女子職業學堂 省城開辦兩湖高等鑛業學堂 通筋各府 通伤各屬小學就地方所宜添設農工商 教育各項分年籍储事宜總表 **注廳州縣初級師範及中小學堂兼學官話** 開齊 齊 科為隨意科 六

	<u></u>			 		
		Ambana is primitable a primitable	Didd Challes any AC N			
					-	
						敘育名
						項分
					1	年翻旋
						教育各項分年都備事宜總表
						総表
					1	
And the second s						
1						
					-	
						八

					. (1971-400)	

		小	中	大	計場所
認明	附荆州驻防	郵陽府 宜昌府	襄陽府 剃州府	武昌府 浅陽府 黄州府	
		來原 宜都 東湖 東湖 東湖 東湖		斯水 短 江夏 武 武 武 武 武 武 武 武 武 山	廳
		利川 建始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通城、楽陽	衛州 廣濟 港圻	州
		奥山 巴東 医皮隆 雲夢 翠	應城 應山	黄梅 江陵 五大冶 漢陽	
•		長樂 鶴峯 恩 数城 均州 郧	公 安	監利 刹門州 海岸 光化 黄	縣
		远		黄岡 黄安	

縣人 萬計 湖北 處在 荆門者別當遠二邑而 而各屬學欵多寡則 分荆門直 挹注庶各府開辦中學不至棘手合併聲明 辦中 各府中學堂經費經 實調查再行更正 開 一辦學堂應以地方財 一每年收入數目在一萬五千串以上者計二 ·全省人口近雖無確實調查然大數則素稱三千萬今大縣人 學基本旋 口約三千萬 (民本 || 府廳州縣等級分配表 萬 仜年 | 隸州應設中學故附入小府之後荆州駐 声以下者計二十四處今因此數區爲大中小三類各府亦 上河 七河 十陽 四開 萬州 有奇擴充學堂豫計人民識字多寡暫以此數為依據作有確 以調 均各 辦實科需費 外查 言也 前督憲陳奏定各屬賠飲改學堂捐撥十之五釐 人)中縣以五十萬計小縣以三十萬計合六十 一有成數可稽 力盈組人口 1較鉅復由學務公所撥學堂捐十之五釐 :多寡為衡湖北全省人 一綜計湖北十府六十九廳州縣 一十八 一防亦依此例州縣表中亦列 、處在

口 1暫以

公七十

九廳

刑

DJ.

以資 爲 萬

串以

ŀ 著計

華此例而

口

現無

홾 確實

欵

心改學 調

宣統 宣統二 **学城** 车 宣統三年 學 元年 党 (師範學堂分年籌備事宜表 띩 年 [1] 堂 登 立 銳 師範教育 優 麵 堂設 第二類 ij 級 第三類 師 第四 籢 六十人 生二年級學生 十七人又一學生一百三年級學生 一生學生一十七人二年級學生 人人二年級學生 生五十八人 鏣 同再縫辦單一畢 此添學應業十業 班亨級後七一 後不帥改人百 人辈 二十 化理 專修科 鷱 **核專修科** 堂 (附設官話 堂 究所 究所 宏斯 以人三縣期十一上 後共人匹設人堂學 停二小人二 一期 辦百縣中堂下百設 十一下 人二縣大學二立 十一下 人堂期 百設 百百設 省體所深 音樂傳 習圖 所畫 手工 傳 一上 上學期 六十人 十一下 及保堂 全 人 全學 養 養 子 師 百 設 院 智 附 範 二 二 一 一 所 設 學 一班六十人 上學明贤充

宣統四年
班後河此
香招一堂 一上學問畢業 一上學問畢業
宣統五年
宣統六年 堂 堂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大学 電 電 電 電 電 電 電 電 電

宣統八年 說明 堂派 招 查 設有初級師範學堂即將省城初級師範學堂增高其程度併入於優級師範光 師範學堂初辦時 緒三十二年張文襄督鄂時創辦 湖北前辦 意特以是時無合格學生僅開辦初級 歷史地理 奏定學堂章程優級師範學堂京師 頒發優級師 堂旗 節教育 兩湖經 堂摄 充 堂渡 可與省城初級師範學堂並置一 襘 心江漢各書院雖 一範學堂選科簡章分歷史地理博物理化數學四類黃前司以 一頗能敷用惟理 一兩訓總師範規模至爲宏關即寓 一化教員其形缺乏因於光緒三十三年做優 非學堂而 二堂是年奉 及各省城宜各設一 || 肄習各種科學實與學堂無異故 處俟以後首縣及外 所又言省城優級

「兩級合意

辦之

州縣全

一班六十人 上率期援充 上

生自 設理 年就 師 止招 師 等實業學堂 範 級 範 兩 節範 工化博物 便 年內 兩湖總 取十之四中學堂學生取 可先設 生 初 垂 招 級 業 湾學 心師範開 兩 初 師 專修 生不 兩科查本年期 級師 範 祀自宣統 生 | 範學堂 能足額故暫行 一以初 科本 烼 史地 級師 七 各府 時權 年以後各府初級 理 十之二五年第二類六年第一類均應添招 [範及中學堂畢業生人數多寡為依據豫計 南 一科其第 初 中學堂未設立者 宜之計以後優級師範 緩招如有研究精深願入加習 級師範文普通 類與三四類逐年添 **節範** 限本 成 一中學堂均有

立亦不再

招

生徒

科者

म

學生 初級

也言

逐漸

推圆

兩堂應即

大部

日奏定豫備立憲按年纂備事官

清單內開

宣統

元年各省優級師

年 一律

設齊叉言優級

湿業

生擬於明

設以期完

備

Mi

範選

程

設

功

優級

師

範理

化 專 修

科

芸干

四

年

現署

藩

司

高

任

學 時

一粒教育

辨優

級 科

師 章

範博物專修科本

年

奉

一設立者以前本無此科也言擴充孝以前原有此科本年應添新班

體操 教授至宣統五六年學 測北女子師範學堂已於本年設 步擬以三學則畢業 雅 小縣各二人來省肄習以便轉相傳播為 教員開設二班專門 村 初等小學 一人教授緊要學科外餘悉遵 生 前 研 議設京師女子簡 督部 音樂圖書手工教員現亦難得上選應設專科以資研究以圖改良而 究單級教法附 徒零落開 堂陳 編制 批 辦多 以多級爲最便以 准 開 研究以十四星期為 設單級學校實地 級不獨經費難 易師範奏案以年在五十以上品學兼優之男教員暫資 ,生逐次畢業即純用女員以符定章而 辦 立惟 單 一級爲最 籌即教員 現 練習現擬 時 、改良初等教育之始基業經高學司詳 [畢業後再招大縣各四人中縣各三人 女教員頗 困難然多級學 (亦難分配査日本師範學堂有 采其方法徵集省城 難 箕 選 校惟宜於城 防流弊保姆傳 除 Ŧi. 聘日本女教 原 小有初等 鎭至 促進

添

招

者以

前招

本班

學生畢業復招

新

班以

補

觖

也

以後各表做

此

所幼稚園並附設女子師範內以資觀感而便練習師範報育

宣統三年	宣統	宣統元年	年/堂	府廳州
	车	元 年	别别	州縣
人	宜昌府	是 中學學生儿十四 一百年級學生儿十四人 一百年級學生儿十四人 一百年級學生儿十四人 一百年級學生儿十四人 一百年級學生 一百二十人 一百年級學生 一百二十人 一百年級學生 一百二十人 一百年級學生 一百二十人	初 設 新 報 新	縣師範母堂分年籌備事宜表
宣二十十	人九 化二党共 人 人 世 人	道。 一直 一点 一点 一点 一点 一点 一点 一点 一点 一点 一点	習科師	年籌備
			簡學易	事宜率
	六小一中一フ		科党	33.
	六十四百四十四百四十四百四十四百四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		單級教授研究所	
六十八十二十八十二十八十八十八十八十八十八十八十八十八十八十二十八十二十八十二十			塾師改良研究所	
大中小斯 斯 定 稱 後 浴 招 老 老 名 浴 名 浴 名 浴 名 浴 名 名 名 名 名 名 名 名 名 名	一		冬夏敖貞講習所	
			及景養院 一女子師範學堂	

松	百二十人 漢黄德三府添招二堂共二		大中小縣各孫招
宣統四年			
宣統五年		六小縣設立一堂名 中縣設立一堂名 中縣設立一堂名	一所無定額 一堂谷六
宣統六年	十人 安襄郎荆四府縣業一百二	人每二每十八年 小小人 小小人 小小人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大中小縣各添招"大府擴充 一所無定额 六十人 六十人 六十人
宣統七年	大府谷殿立二堂各六十人十人个特谷殿立一堂谷六十人小府谷殿立一堂谷六十人小府谷殿立一堂谷六十人		一所無定額六十人一所無定額六十人

宣統八年

一所無定額 大中小縣各

一大中小府各 一大中小府各 基業

謹按豫備立憲第九年即 三千萬就二十分之一 計算應得一 年宣 統 人民識字義者須得1

百五十萬名查

二十分之一

湖北人民素號

生五十名今以全省學生數目總計應

説明

之數甚遠是欲推廣學堂不得不廣造就 共需教員三萬名查宣統元年以前各項師範畢業生不過五千五百名其不敷 級師範完全科 大部改訂初等小學新章每教員應教學

師领教育

大部奏定豫備立憲分年籌備事官清單內開宣統元年初級師範學堂可聯合 所一日塾師改良研究所一日冬夏教員 日初級師範簡易科其 公講習所 所應整理者有二一日單級教授研

師資其所應籌設者有二一

日初

m

儲

者八 月長者 生 RII 渝 车齡 汰 H H Mi 亦不 生競 Mi 大文理 康 應此 濄 爭於教育 年半蓋因當 後開辦簡易師 通順家世貧寒不能入中學者選入限以 萷 途不無 時 科 範 舉 裨 此項 初停入學者大 益 但 從前 人才實不 開設 小易得擦 八概文理 簡易師 優長 兩年畢業以 就高等小學堂 範 畢業 稍 識

年限 科學 職者

M 誻 幾處其多 易師 範湖 北 ī 就 開 日後教育推 辦 最 彩現在 巖而 Ā 一浮於事幾難盡人 論 则苦其少且 加位 一人數旣多彼教員之溺 置之然就目前 兩 府 或 = 府 共設

範

學堂惟荊宜所

が新之前

南

初

級

師

辦館

温易師範

雅

業後光緒 學

三十三年

處測 北二府合辦師

早曾考兩次畢 ·業漢貴德道前

最

學堂開 辦

4 學本

年八

月

陞

署藩司高 相商

任 提

學

놁

見漢黃德

三府

E i

均已

崩

新田

改新

範

級師

心尚未成

文

與

本司

將中學堂改爲初

級

北
指
請

萷

督

憲陳

札 初

籌設者

四府

直隸州

合辦初級師範一堂期

於宣統二年一

律開

初

級師範之宜 中安襄鄖荊

現象而

短

荊

宜

FF

府就

原

設之前南

初

級師範

極

力擴充附

施南鶴 師範

峰於其· 學此

授訓 各州縣初等小學用多級編制者十不得一不明單級教授則鄉村學校必無成 考究教法是當於提倡之中略寓干涉之意徵集各塾教員仿單級教授研究所 見苦心行之一年仿效者甚多惟改良辦法不得不釆用課本采用課本不得不 良私塾為現今推廣教育之第一義陞署藩司高任提學時訂改良私塾簡章十 回縣互相傳習此師範教育之宜整理者一 有父兄充學堂教員而子弟仍肄業私塾則非盡風氣不開之故實學堂管理教 效可言查學堂已設數年其頑 宜籌設者二 一校德國庶民小學亦均由民立蓋初等小學必藉官力之所及萬難擴 一條以勸導指正保護三義爲主旨辦理不苦繁難推行可望無阻 · 練方法未盡完善現已於省城開設單級教授研究所宣統二年即可派往 西各國定小 學爲國民教育最爲注意然日本學校如林而 固陋堡不知學堂為 何事者其詆非固不 官立小 因勢利導頗 无

此

根

枢

初 等小

學及簡易識字學塾教習不

患無人此初級

師範

簡

必言甚

辦理輪流研究管理教授訓練方法三月畢業庶各塾教員均知學堂辦法一轉 総致育

移間不獨阻力全消亦且普及可望實為事半功倍此師範教育之宜整理者二

京者不下數十種而暑假旅行則尤以採輯標本考察各種學問爲宗旨蓋遊地

勢不得不變通

辦理擬遵

統計逐年師範畢業生共二萬六千人之譜合以舊有師範生五千五百人實三

萬有奇推廣各學堂尚可支配

大部定章作爲自費生庶幾經費可節而教育亦可推廣

各垧

各府合立初級師範開辦及常年經費擬就各縣學數勻攤其餘簡易師範等由

一方籌欵開辦惟定章師範生不緻學費設以後開辦學堂日多而財力不繼

小縣各設多夏敦員講習所一所以圖改良而促進步此師範教育之宜整理者 無非學地中國暑假之外復有年假虛耗光陰質爲可惜擬自宣統二年起大中

是古有明訓查日本各種學人研究學問視者性命而教育雜誌出版東

教學相

後於各府設立一所保姆講習所亦附設女子師範學堂之內以俾有所觀感 女子師範爲國民教育之基礎亦即家庭教育之豫備擬俟省城女子師範畢業

<u>...</u>

女子師範學堂	冬 夏 教員	闘選手工	問持弄樂傳習听	塾師改良研究所	電級教授研究所	師統學堂	初級範節	師範學堂	師範舉學堂	4	皇/年	全省師
講學 習堂 所	教員講習所	傳習所	傳習所	研究所	研究所	簡易科	傳完 習予 所科	專修科	分 類科	別/ /數 自	$d \mid$	範塵
===							初級範範完季科 六一八三九一	二儿四		增加數 墨觀	別宣統元年	堂逐年
六 O			110		10 1110 1110		11017六		六〇	項川数 紫数 増加数 畢業数 増加数 畢業数 増加数 畢業数	宣統	全省師範學堂逐年畢業人數表
				4.	구 등		六	七		紫數增	年 二	數表
六 0				七儿言七九言			Ö		六〇	加数日	宣統三年	
		 	110	七九一			大〇四四二	<u></u>		翠紫敷 指	1 1	
六〇		ᇹ		_	· —		五八	五八	<u>장</u>	敬畢業2	競四年	
七三	-	-				七九亏	八六〇	八	 것	製増加数	宣統	
<u>으</u> 장		10				0	0	五九九	<u> </u>	数 學樂 数	五年	
七二〇13四3 六〇二四〇六〇六六〇六〇〇				<u>-</u>		七	- 장		1 1011	秦政 培加 星業數 增加數量數增加數	宣統四年 宣統五年 宣統六年 宣統七年	
<u> </u>						七九一	七八		2 011≘	業數增加	年宣	
	_		_			<u> </u>	OKC OKC		S S S S S	数量器	祝七年	
2440						五八言	七八〇六〇六〇〇		1011日の11日日11日11日11日11日11日11日11日11日11日11日11	增加數	宣統	
大〇〇							1110		1110		八年	

趣 計九二二一元]三四今] [景里]八二八八五里]四令|一一六八七令|四元|七冬|八二二|二二令|一冬|七三三|八四〇|

師範教育

十六

說明 總計宣統元年以前各項師範畢業生共二萬二千二百有奇合舊有師範生

章每教員教授五十人實足敷用又在堂學生九千餘名一二年間多可畢業 不至有缺乏之患矣 五千五百名及六十九廳州縣檢定私塾教員其名數約在三萬以上按照定

宣統 城 元 年 普 十學二堂又一期人——班年三級十學已 人期十補下百添本班年三級十學三生有 舉八習學○招年四級十學三生人一四 業人一期三二下十學二生人一三班年 七上班 置人班學四生人一二班年六級 普文 通中學堂 中 通 普通教育 學 學 十二下 人堂學 一期 第背二科 堂 中学堂 百設 堂 分 立 百颁十學十學 二充人生人生有 高 御南 年 師範附屬 繭 人班學班年班年 一期六級六級 纂 等 百學十學十學已 人生人生人生有 備 M 等小學堂 -四 事 班车班车班车 等 等 級五級五級 十一生年已二万三級有 宜 路南 高等 丽 人七班學二 表 等小學堂 人九生年九班學二四生年已 初等 小 十二級人五生年十一級有 五班學一十一級人班學三 十一生年已 路北 六百四赦有 高等 兩等小學堂 人五、班學 八生年九班學二十一級人三生年已 十二級人四生年五班學三十一級有 人班學一十一級人二生年六班學四 奥 初 等 範模 高等 兩 4 十舉人班機人班添百班已 人業 五充 五招人共設 五 十一 十一 三三 堂 办 初 學 坌 堂設 立 半日學堂 + 廣逐處已 年以設 宣講所 推後四

宣統四年	宣統三	宣統二年
四 年	至年	至
人舉一下一上 業班學班學 三五期五期 十十擴八招 二人招 一下一上	人坚十擴一上 業人充班學 三 班十統 十 班十統 三 五人招	人基二下二上 業班學班學 六一期一期 十百版百統 三人充人招 一下一上
班學班學 六期六期 十碳十版 人充人充	一下一上 班學 六期六期 十衡十版 人充人充	班學班學 六期六期 十贤十張 人充人充
六上一下 十學班學 人期六期 學十經 業人招	六上一个一上 十學班學班學 人期六期六期 華十添十版 業人招入充	一下一上 班學班學 六期六期 十羰十版 人充人允
五下一下一上 十學班學班學 入期五期 華十擴十添 業入允人招	五下一下一上 十學班學班學 人期五期五期 舉十惯十添 菜人九人形	五下一下一上 十學班學班學 人期五期五期 平十羰十羰 業人充人九
	後二白墨 停人七業 辦以十一 後十基 停人莱 辦以四	
	一	十級
人班後	停人工 停人工 人班 五充 十一 十墨人班添	十 中 本 業 人 全 設 五 十 一
人業 五指 六 十一 添 一 が	本業 六 五十 派招一 派招六 堂	十舉人班添 人类 五名 一
堂	堂	

宣統 宣統 宣統 Ŧī. 七 年 年 是工下二上 紫班學班學 三<u>畢一下一</u>上 人業<u>班</u>學班學 人**平一下**一上 業班學班學 四五期五期 普通敦育 五期五期 百十擴十添 〇人充人招 十十擴十添 四人充人招 是十些十二下一。 業人業人班學班學 六下一上一期六期 六下六上一下一上 十學十學班學班學 -F-F 班學班學 **光期光期** 人物人期六期六期 大売の 大売人売 人売人売 十學百學百添十揽 人期二期二招人尤 人期六上一下一上 些十添十添 業人招人招 罪 粱 二班一百二 **业上市班市**业市 雅人期六期 が 大下以十添十添 十學業人招人招 下五トー下二ト 五下五上一下三上十學十學并學班學 人期人期五期一期 星 星十炁百炁 業 業人招人招 型十添十添 業人招人招 十舉人班添 人業 五招 五 十一 十學人班添 人業 五招 五 十一 十⁴人班版 人業 五充 五 十一 五招 十學人班添 人業 五招 六 十一 十級人班派 人業 五招 六 十一 十辈人班添人業 五招 Ξ 添招 添招 添招六堂 大堂 六堂

宣統八年 是一下一上 業班學班學 一一期一期 百百添百添 人人招人招 上一下一上 在六十分以上者升級六十分以下者留原級所以社冒濫 大部改訂各學堂考試章程每學期平均分數除不滿二十分者令其出學外凡 湖北文普通中學堂自光緒一 説明 深遠該堂自光緒二十四年下學期起即遵照此章每學期均 生徒或一二班不等去歲奉 一級地步以後全省文質兩科中學堂即倣此辦法質科第二中學堂於本年 文普通中學堂 - 期六上一下一上 - 學士學班學班學 業人期六期六期 六下県十添十添 十學業人招人招 一ト十一下 百學人班母 二期 一期 下添二招 五下五上一下二上 十學十學班學班學 人期人期 平期五期 舉 舉十盃十盃 業 業人招人招

一十九年開辦現已考試畢業三次查前每年添招 十黑人班添 人班。 五十一 十里人班派 十二 十二 十二 而昭覈實用意至爲 添 招生徒以為學 添招 六堂

元年)下學期與文普通中學堂相輔而行以免偏 一兩湖總師範附屬兩等小學堂 重

兩湖總師範附屬兩等小學堂所以供師範生實地練習應與師範學堂永遠存

立

模範初等小學堂於光緒三十四年開辦明年擬改爲模範兩等小學堂以爲初 堂計有學生八堂宣統三年均可畢業以後即可改辦實業學堂 得不變通辦理爱併五路高等為南北兩等開辦多級現南堂計有學生七堂北 堂均已成立前年各堂招考學生報名者甚爲寥落養才不多而糜欵甚鉅勢不 堂未立預於省城設立高等小學堂以爲各屬模範實爲扼要之舉近則各屬學 絡二十九年先後開辦迭經考試畢業成效頗著在當時各廳州縣師資難得學 南北兩路兩等小學堂係就原有五路高等小學歸併查五路高等小學堂自光 三南北 兩路兩等小學堂 模範初等小學堂

普通教育

是是十岁以爱承梦切忝召梦长一二正以爲叶及歌音

半日學堂於光緒三十四年在省城開設十所重復添設二所其辦法詳見各州 等小學畢業升階以後每學期添招學生一二班以爲升級地步與兩 縣設立牛日學堂表內 一兩等小學永不裁撤以爲各屬開辦兩等小學標準 五半日學堂 六宣講所 湖師

宣講所於光緒三十四年開辦訂有章程十八條並派專員編輯白話以宣布德 所為二十八堂現點議局決議請於明年撥歸江夏縣自辦故表內概不列入 省城初等小學堂原設有六十所黃前司初任提學乐仿日本多級辦法併六十 意激發民志開通民志注重實業增益見聞宣布法律為宗旨現已刊有成書散 布各州縣以便有所依據而免滋流弊 七省城初等小學堂

	宣統	宣統	宣統	:	年/府	各府
	三年	三年	元 年	<i>分/</i> 別		中
	人四充下 班實學 八科期	人三充下 班文學 八科期	人二充下六班文 班實學十一科 八科期七年第	臣	大	學
-	十第版 人四充上 班質學	十第版 人三充上 班 × 學	十年張人級一 五一班 交 人百二 科	漢		分
L	八科拟十角版	八科期 十第 <u>版</u>	三年 第 十 <u>概二</u> 一	陽 府		年
 	人三允上 班文學 八科期	人二无上 莊實學 八科期	八班及 十二科 七年第	黄州	t ře	籌
-	十角版 人三克上	十第版 人二充上 班貨學		一 安	府中	備
	班文學 六科明 十第 <u>版</u>	社員学 六科期 十第 _衛	七科期 十第設	陸府	-	事
	人四充上 班實學 六科期	二三二 充 上 十 班 文實學 人 一 科 期	三一立上 人班文学 四件期	德安府		宜表
-	十第版 人三充下 班文學	一 <u>百</u> 第数 人二充了 班斯恩	十第設 人一立下 班文學	襄		*
-	近文學 六科期 十第版	班貨學 六科期 十第場	六科别 十年設	府		
	人三充上 班文字 六科期 十第版	二二一立 上 十 班 質文學 人 一 帮 期 百 第 設		荆州府	府	
	人三充上 班文学 五科期 十第版	人二充上 班 貫學 五科訓	四一立上 人班文學 五科地	心病	小	
-	人並科談上 土第九學 十三 文期	大班 科 設 上 一 第 立 学 百二一質文期		宜台府		
	人班科赛上 五第充学 十二叉别	人班 科 設 上		即陽府		
		人班科赛上 五第充字 十二貨期	十年一文 人級班科 四一第	荆門州	府	
		人二充上 班實學 五科期 十第級	二班文 十一科 八年第 人級一	上駐	荆州	

		宣統	•	宣統		宣統
		匹		五		続六年
	人布充下	——年	・招 下	年 紫班學二七元	人八招下	基二上/
普通	班文學 八村期 十第個		科 期	業班學二七六 文明十一班 科第人 4 4 4 5 6 6 7 7 7 8 7 8 7 8 7 8 7 8 7 8 7 8 7 8	班實學 八科期 十第添	業班學 寶期 科第
教育	五 招 下 質文學	服二一上二六3 浆 班 學十 班	上布上			ルミ下ノ 業班學
	科期第二	質文明人 一件 第一百	八科期十第版		八科明 十第版	文期 <u></u> 科第
	人四千上 班實學	型科下/ 業第學	五招上 班文學	六科人 十第版	人七充上 班文學	业二下/ 業班學
	八科期 十第級	一期 班文	た。 科期 す十第赤	人六五	八科期 十第版	寶期 科第
	人四充土		(五充王	――――エノ	人六招上	二下六科
	班實學 六科期		班文学 六科期	業班學 文期	贤班實學 充六科期	班學十第1
	十第版 人五充上		十第版	———	文十第赤	村第一班3
	班文学	,	班哲學	業班學	遊班文學	班学十筑机
	六科期		六科期 十第版	文期 科第	五六科期	類期人八月 村第 班里
	人四五下 班当学	<i>3</i>	五元下 班文學	J.	人六招上	一上六科/ 班學十第
	六科明十第版		六科期 十第版		充六科期	文期人七升
	人四充上		五充上	J	文十第 <u>命</u> 人六无上	獔二一下 人
	班貨守 六件期	_	班文學	!	班質學	業 班 學 質文期
	十第频		_十第版	是一下人	<u>_</u> 士第 <u>贵</u>	
	人四充上 班貨學)	班文学	業班学	员班實字	班學十第9
	九付別 十第版		九科期 丁第版		允八科明 文十第帝	質別人七月 科第 <u>一</u> 抵了
	近付潢上		近科贤上 1第九学	八 县	班科瑙上	二 期人知
	、第九学 上四貨期		工义别	-1	十六貫期	質义学
	E付货上 上第九学	人 類	E科版上 1第九字		五第光学	質二期人類 付班第下土
八	上四耳朔	業文第下人並	工义期 [科添上		十二 大道 大道 第1章	华 <u>又一</u> 学一
	1第九学	科一学 土	L第哲学		科二学	Л
	トニ文期	一一班班班一人	四貨期		<u>华班别</u> 人四招上	退二下人
	班义学	業班學 文別			班質学	業班学 質期
	五件別 十第演	人 奶 件第			十第帝	科第

宣統 宣 続八 七年 年 實期十十招下百 科第人三文學二 毕四上班科期十 業班學六第添人 十九 班 質文學 利 招 說 測 基三 充 上 文學 北各 明 普通教育 期派 科期第一 班 Ħ 第 是四下六科人九招上 梁 近學十第版班文學 實期人十充六科期 科第 班實十第添 交貨 十十招上 人一文學 廚 淡班科斯 充六第派 中學堂現已開辦 ---百 十招上 班實學 ^{里四下十班} 科 業班學人一 第 以三下六科人八招上 業班學十第擴班質學 人擴 Ħ -1-充 六科斯 質文十第派 實期 文期人九充六科期 科第 班文十第添 科第 九招上 **呼叫上十班** 對 ^最三下人八招 F 班科斯 紫亚岛人 業班學 51 攜 班文學 文期 實期 科第 九所漢 科第 型四下人 業班學 九招上 **现五下班科人十招上** 學文班 質期 六科期 十第添 八招下 異二上 業班學 異一 F十班 科 業班學人一 第 人擴 九招上 班文學 實期 六科 十第添 充 六科期 文質十第添 文期 TIF 科第 二下二八一 業班學十 班 支切人 一 科第 百 上招 上 質文學 七招 是四下六科人九招上 業班學十第廣班文學 管測人十充六科期 科第二 安荆 科第 班實十第孫 與三下人八招上 PI 州 荆 州 駐 防 九 Ħ 業文第下人班科版上 科三學 五第充學 畢班期 十六實期 人班科派上 五第招率十五文期 堂 一均於光 泉三下人 業班學 文班 五招上班文學五科別

科第

十第添

範學堂改辦

其即陽

府中學堂由

一四百人為限小府

以三百人為限文實兩科

必須 班大 本司 府中

车

匹

府中學堂提

逐年添

三十三年開

辦

武昌安陸

兩堂均於光緒

二十四

年

開

辦

襄陽施

南

兩堂

所學生額數應

以

一百人以

F 均

大部 四

奏定憲

政

元 牟

第二年憲

各府中學堂未設立者限本年一

「宜昌

鄖陽二

一府佝

未成立荆州

府

中學堂業

千九百餘名蓋四 學業學生數目增多又八年高等小學畢業 離距要不甚遠惟宣統四 一年以前高等小學畢業 年高 等小學畢業 华 畢 業 生未能考入各學堂者人數 《生考入中學者約 生約 生僅 七千餘名中學招 七百 餘名 + īfii 分之 \mathcal{H}

綽一千以上此年方略廣出路至九年各府初級師範均須成立升學之階實較寬

宣統三 宣統 宣統 宣統 宣統 宣統 华 各 宣統元年 縣 廳 别 四 \mathcal{F}_{i} 年 州 年 年 年 年 年 华 刿 說明 按 **毎縣添招** 縣 毎縣ヨイー 大 高 奏定章程城鎭鄉村均可建設高等小學堂雖僻小州縣至少必應由官設 等 学士 班 小 五六堂不等何縣以有一 學 縣 堂 4 縣縣 縣 縣 城 充 五 二 分 'n· 存饰 **毎縣擴充** · 縣 縣 派 将 石 縣添招 t ja 年 籌 一二 班班 班 班 堂五二三堂不等 证证证 班班班 備 事 縣 宜 **毎** 解 際 版 派 招 充 招 表 每縣旅招 布 領 **阿縣擴充三班** 毎 深添招 縣擴充 小 際添招 班 Ð 班班班 狂 班 堂子二三堂不等 縣 設立 添招 荊 班 类 州 駐 防

普通教育

有

香湖北 部奏定限制招考章程辦理表內每年每縣添招若干班擴充若干班係 法兩等乃合初等而言學堂可合而班次不容紊也 收納學生較多者以二年中初等小學畢業生為數較多也 全科擬取十之五四年簡易科擬取十之二三年簡易科擬取十之一四年八年 小學堂逐年畢業生應升入高等小學學生數目平均分配畧舉大概而 校舍添招生徒如僅就城內開設一堂者擬班次招 大州縣或開設六七堂不等以後各州縣城鎭鄉村如已設立完備者擬就 預科十三所表中僅列高等小學堂而畧中學預科及兩等者以預科乃權宜辦 每班多則六十少則 等小學堂 高等小學堂業經成立者共計一百零六所兩等小學堂三十一 所以爲模範查測北六十九應州 四十須隨 時隨 地掛 酌未能確 指其名數學生資格謹遵大 三齊後 (每盤定例) 再行 縣高等小學堂均已成 所中學 水就初等 言計完 推廣 Ý 原

نند.	崀	篡	4	¥/;	各
	宣統	統	別 /	// 科·縣	廳
	年	宣統元年	别	100	州
-	五谷招标	党三均各	科學初 完新		縣
6	十一三縣 人百堂添	四数額十約五	- 24	大	初
10 Per 150	人百堂丞 人名立位 三 た縣		易小四 科學年		等
١.	百堂設		簡級		小
	五各立 每 十二五縣		易小三科學年	縣	學
	人百堂設 人各招毎	堂二均各	簡級 科學初	<u> </u>	分
	一二縣百堂赤	一十數縣 徐約年	完等 全小	1 1 1 1	年
-	百四 百四 人堂縣	199.43	學四		籌
	谷設	-	簡年 易級		l .
-	二二立 百三毎		<u>料小</u> 學三		備
	五堂縣 十个設		簡年	縣	事
-	人 <u>工</u> 十一届	堂數各	科小		宜
	人 <u>堂縣</u> 谷冻	彩縣	完例 全等	小	表
	五招	二华 十均	科小學		
Ì	人堂縣		學四 簡年		
	谷設 一立		簡年 易級 科小		
ľ	百二年 八堂縣		學三 簡年		
i	↑設 一立		易級	縣	•
۲			科小 完初		
			全等 科小	荆	
<u>.</u> -	堂		學四	州	
			簡年	,. <u>.</u>	
-			科小	駐	
			學三 簡年	19.14	
- [易級科小	防	

夏	宣統	宣統	
宣統五年	四年	三年	
人各充每五各招每 五十縣十二五縣 百堂讚人百堂悉	五各充每百堂招传 十四九縣人各十縣 人百堂版 六二条	人各克每人各招每 二四縣 二四縣 百堂媛 百堂添	普通
五各充存 十一三縣 人百堂搬	人名克姆 五一縣 十堂攬	人名尤尔 人名尤尔 五一縣 十堂遊	放育
五各充每五各招每 十一三縣十二五縣 人百堂廣人百堂派	人各充症 五一縣 十堂蝦	人各充存 五一縣 十堂擴	
人名克 	人各充每人各招每 三六縣 五十各 百堂债 百堂添	五各克每五各招每 十一三縣十一三縣 人百堂擴入百堂悉	
百二年 人堂縣 各遊	十一句 人堂縣 各版	十一行 人 学 縣 英	
	五 <u>元</u> 十一年 人堂縣 各擴	五充 十一年 人堂縣 各擴	
一充人一招 百五每百二每 五堂縣人堂縣 十各礦 各添	五克 百四每百六每 人堂縣人堂縣 各擴 各涨		
人二充 一招 十一每 人堂縣	二二二五二三招 十一年 人堂縣	一 <u>一</u> 五招 十一年 人堂縣	
各颁 五充 十一征百二句	各版 五充 十一领	五元十一征	
人堂縣人堂縣 名擴 - 各流 五充 - 一招	各版 五克	~ ~ ~ ~ ~ ~ ~ ~ ~ ~ ~ ~ ~ ~ ~ ~ ~ ~ ~	!
然 招 二 堂			_
		設立	}
	in in in in in in in in in in in in in i	堂	
	<u> </u>	•{	

盲 宣統 宣統 統 八年 六 -12 年 车 千草充郁人各招与 人各二縣 四八鹏 一十版 百堂器 人下堂充海人各招车 四八脟 五~十縣 二四聚 普通政育 百堂香 十七五號 百章落 人名克姆人名招布 三六縣 五一縣 百堂縣 十 人各充每人各招每 五一縣 十堂添 四八縣 占堂版 人各充億人各招每 二四縣 有一股 人各充每人各招作 三六縣 五一 東 百堂版 十 帝 人各充年人各招每 四八縣百堂價 四 騤 百堂派 百堂版 十堂》 添 百堂充每人各招每 人卷十縣 二六縣 人各充每五各招句 五各充每人各招布 五十縣了一- 縣 百堂版人百堂孫 十四元縣 百堂都 百堂你 六二揽 百六硅十一年 人堂縣人堂縣 百三年「四海 五堂縣人堂縣 十各號 各添 百四年1-何 人堂縣人堂縣 各条五指 各五社 各 張 三 元 各碳 二疤 一充 掐 百六年百 b 旬 人 堂縣五堂縣 百四每十 一征 毎 毎 人堂縣人堂蔣 各獎 各談 人堂縣人堂縣 各流 **各揽十各**流 各锁 **谷**擴 五克 三克人二指 二充 五招 百十每百三每 八堂縣五堂縣 各擴十名添 五五人一拍 们七每百三每 五堂縣五堂縣 百八年十 -4 人堂縣人堂縣 各廣 各添 <u>匹</u>充 五名 各獨十各級 ·拍 百三年十一有 百三年十一有 人堂縣人堂縣 百四每十一旬 人堂縣人堂県 各擴 各流 十一年万二年 人堂縣人堂縣 各添 谷擴 各流 **吞**漿 各流 一九 百二毎十一年 人堂縣人堂縣 名貴 五招 二充 五指 五元 掐 **百四**種百三年 人堂縣五堂縣 十一每十一年 人堂縣人堂縣 各擴 各流 五尤 五招 各颚十各体 充人一招 冻 货 掐 九 堂 堂 Ł 添招 堂 器招 烂

阴

其額數多寡應隨時酌定如遇山村僻遠學生零落之地應不拘定名數以期 六千有奇瓮以簡易識字學塾半日學堂及女子小學識字人民共一百 猶絡繹不絕若報告齊全當去百堂不遠一邑如此他縣可以例 者應 堂内外中縣二三十堂內外小縣一二十堂內外多者應隨 陵多或百餘堂小縣岩與山 等小學堂共 查湖北初等小學堂自 步甚速誠得廉明官紳 有奇適得全省人 垱 計算主漸推 幾難支持黃岡縣去年僅十八堂而本年驟至四十餘堂而 逐年推廣以求發 計一千七百 、民二十分之一表中所列每堂學生均以五十計舉大 不主縣進豫算豫備立憲第九年全省初等學生共 竭力推廣每縣開設初等百餘堂當不難咄嗟立 「達例如雲夢一縣去歲開辦初等已七十堂而 極 四十所學生五萬二千二百六十九名大縣若廣濟 力提倡以來逐漸加多光緒三十四年統計表 長 【樂 咸豐少僅一二堂平均計算大約大縣三 時整 推 禀司立 頭以期完善少 年以來 ti 本年 千 概 辦 案 五 者 今 几 宣

進 現

萬

+ 江

統

假高學司特徵集各縣視學開會研究改良進行方法决定以就地籌欵酌收學 編荆 提 初等學堂經 倡亦屬可行然因仍既久勢必養成倚賴性質於學務前途轉 人民咸知鼓舞而教育可望普及 抵赤 州駐 · 辭丞 | 為正當辦法即將官欵騰出留為補助 與學生多獎勵 防 費各縣多說賠欵改學堂捐開辦此 現未設立學堂戶口又未調查故不注人數 在風氣未 開

地

力以示

有阻 方藉官

一礙本年暑

惰視 發學

給生

動 之需

宣統 宣統 宣統 宣統 宣統 各 牟 廳 數州 Ŧī. 四 元年 歽 一縣別 州 年 年 年 年 別 各二百五十人 各 第 形 形 形 形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縣 大 普通教育 簡 年 易 級 氅 各年 各五十人 存縣版充 各每各每 各每 識 - 縣二縣 二點 百揽百添 十揽 百設 字 Æ 人充 万本无招 縣 學 +=+7 級 堂 人堂人堂 不二百人 墾 各位各种各种各种 || 各五十人 中 分 华 年 二十五 四党 四 級 堂 Ÿ 鐊 |各五十人 冬年 五縣 備 华 人充 人充人招 縣 事 四 級 炠 垈 漟 焳 宜 各年五縣 各 每各每 五 縣 一 縣 各句 各布各有 小 一縣 一縣 五縣 表 一縣 十擴百添 十概 下設 十瘸百器 人充五招 车 人立 人充人招 人充 鮾 堂 崖 堂人堂 冬东 各年 各年 五縣 五縣 -- 縣 Ξ 一十八次 十擴 车 人充 縣 堂 堂 党 級 堂 添招 設 立 荆 华 堂 州 級 添招 設立 Ξ 駐 年 堂 防 堂 級

盲 盲 Ħ. 統 統 統 六 八 年 牟 年 說明 各每各年各种各种各种各种 各個各句 五縣 占衡十添 人无人招 Щ 堂 ÿ 十五 人堂人堂 各三百人 各三百人 各三百人 人 人 各種各種 各何各句 一縣五縣 百<u>器</u>十零 五充人招 上 每 縣 版 充 二 百 人 上 每 縣 版 充 二 百 人 工 百 人 工 百 人 工 各年各有 下縣一縣 縣一縣 城百部 、充五招 九四堂 四堂 四 掌 堂 堂 堂人 学 堂 杰 75 招二党 招 \bar{r} 添招

大部編 出 失學之人至為 極資格之一 卽 行開辦豫 訂初等小學章程以便寒 盖以 周 計表內所教成 識字不多則 匝陸署藩司 一下一个 高有見及此曾通筋各州縣妥為畫一炭課本 見聞 人數共四十萬有奇 弟復飭直 必 陋 其反對新政仇 省開 設 簡 易識字學塾以教年 視 學堂勢所必

誕按

發力年等備

第

年編輯的易識

字課本第

一年設廳州

縣簡

易

一識字學 大部頒

塾第四

五年設鄉館 清單

簡易識

字學整查選舉章

一程以不

識

字義 至

爲

二堂

	宣統五年	宣統四年	宣統三年	宣統二年	宣統元年	年/ 別別	各廳州
普通教育	每縣擴充三堂各一百五十人	毎縣擴充一堂各五十人 位縣添招六堂各三百人		毎縣設立六堂各三百人		大縣	縣半日學堂分
	· 解源据二堂各一百人 解源派招一堂各五十人	純縣擴充一堂谷五十人 仁縣添招四堂各二百人	起 緊擴 宠一堂各五十人	侮縣設立四堂各二百人		中縣	年籍備事宜表
	毎縣擴充一堂各五十人 毎縣添招一堂各五十人	每縣擴充一堂各五十人 每縣漲招二堂各一百人	· 年縣擴充一堂各五十人	疟縣設立二堂各一百人		小縣	
1111	擴添	擴添	擴	設		荆	
	充 招	充 招	充	立		州	
	- -	-=	-	四		驻防	!
	堂堂	堂堂	堂	堂		174	

三四

堂

堂

普通教育

宣統 宣統 宣統 七 年 年 年 章十一 說明 自宣統一年始大縣創設六堂中縣創設四堂小縣創設一堂以後逐年推廣查 先於省城開設十堂以示提倡各州縣聞風開辦者一年之內合計二十三所擬 應盡之義務以補敎自之缺陷必以不廢時光不害生計人人可以入學爲主幷 湖北华日學堂自光緒三十四年高學司詳請 一年縣添招土堂各 五百五十人 ~ 縣添招十堂各五百人 存縣添招七堂各 三百五十人 每縣擴充八堂各四万人 | 每縣擴充六堂各三百人 一行縣擴充四堂各二百人 條其宗旨以開通一般失學貧民使之練習應用必須之技能通 毎 縣添招八堂各四百人 が 紅縣擴充一堂各一百五十人,在縣擴充一堂各五十人 **每縣添招五堂各二百五十人** \$**7**. 鼠 縣搬充六堂各三百人 縣添招七堂各二百五十 蘇勝室四党各二百人 頯 每縣添招四堂各二百人 布縣添招四堂各二百人 | 征縣添招三党各一百五十人添 ~ 縣擴充二堂各一百人 縣城克四堂谷二百人 督憲趙通飭各屬舉辦 渡添 擴 添 擴 充 招 充 招 充 招 曉生人 並 四四 四 Ξ 訂簡

日本明治三十年頒行廣設华日學校之令明治三十六年又頒行擴張半日學

不拘少壯此與日本略有區別者也被課實無有夜學堂性質以爲家庭教育之預備遠之足爲推行新政之阻礙高學司手定章程收納學生 若拘定年限則下流社會人民永無入學之期而其言論思想與世鑿枘近之無 期普及故日本學堂所收學生多係兒童中國學務始見萌芽年長失學者頗多 傳習旣舉擬更設一部教授研究所庶辦理牛日學堂較有把握但日本教育幾 改設二部學校之令其明效大驗已盛傳一時本省現設單級教授研究

)所俟

		. 1 .				4 . 4 61 ttps.	11
	宣統五年	宣統四年	宣統三年	宣統二年	宣統元年	年 州 別 縣 別	否廳州
普通教育	宣統五年母縣號充三堂各一百五十	- 每縣擴充一堂各五十人	三年	年 毎縣設立三堂各一百五十人 毎縣設立二堂各一百人		大縣	縣女子小學分年籌備
	百五十人 佐縣擴充二堂名一百人	布縣擴充一堂谷五十人	 	人。		中縣	年籌備事宜表
	 解 照 宽 元 一 堂 各 五 十 人	每縣擴充一堂各五十人	毎縣擴充一堂谷五十人	停縣設立一堂各五十人		小縣	
三七	擴	獨	擴	設		荆	
	充	充	充	江		州	
		-	-	-		駐	
	堂	堂	堂堂	堂		防	

宣統 宣 宣 統 六 年 年 年 · 每縣擴充十五堂各七百五 一 hi 餫 άį. fii. 縣

杳

部 章 女子

師範學堂

須 限

定

毎

州 縣必

設

所

初辦

可

暫於省城及府

亦

元年)省城初

設女子師範學堂豫計

言統 城籌

設本年(宣統 ·就各府開

即於是年

मा Й 形 軍業 逐漸

上學期 侯酌 量情 前 擬遵章遴選篤

範未 五 年 餘 躍 業以

年就各 一業日 州 、縣開立女子小學

多則純用女員以歸劃

共現計時

十八處

辦女學者)

逐年推廣迨後女子師範

生.

行端

品年在

五十以

(上男員·

充當教習於宣統

設女子師

範學堂以儲

師

資女子

設

說 阴

統 八

> -1-毎

每縣擴充十堂各五百人

·縣添招一堂各五十人

毎 痱

冷縣添招

堂各五十人

踱添

充 招

四二

堂

縣擴充八堂谷四百人

縣

縣機充九堂各四百五 燃料

堂各五十人

领

縣

然招

堂各五十人

毎縣添招

一堂各五十人

擴添

充 招

堂.

十人

领

·縣擴充七堂各三百五十人

每縣擴充五堂各二百五

縣擴充四堂各二百人 添招三堂各一百五

+

征

郁

縣城充三堂各 縣添招二堂各

百五十人 百人

「毎縣搬売」 作縣

二党各一百人

添招

党各五十人

擴涨

充 招

堂 堂 二八

影

教育

湖北全省普通學堂逐年鷝鄰人數表 中 女子小學堂 半日學堂六00 高等小學堂 **黎子學學問料** 學 堂 10九0七 0 三七0 六 三 八五0 三二 九九0 三二二 九八0 二八一二四0 11三0 三八0 九五0 二八万 八七0 日 | 培加数 | 星葉数 | 培加数 | 星葉数 | 培加数 | 星葉数 | 培加数 | 星素数 | 培加数 | 星端数 | 培加数 | 星葉数 | 培加数 | 星紫数 計 一六九010111 (0人代 1146) 四皇元 (60人) 三七亞 四完 60二三三人 (60) [10] 天子 100 [10] 1 二人人人一学人口 二二四一 四五二萬一二人人〇 一至古の 七十二 七二五 三八一七 二人安置 四五三年 出五人日 一四百萬一二人五字 七二〇五 七三四十二八八八八九九一八九三三六 三三元 三三元 三三元 一七三六 四元二 八四元三 八九三 六八二 无人子 芸る 一层等の | 1元co-1500 | 1元ao | 1元ao | 1元ao | 10三o | 1元ao | 10三o | 10三o | 1元ao | 1三o | 1元ao | 1元 200 一般の 靈。 六九〇〇一一四百一一四百〇一一六五〇一三三三〇一十二四〇八十二〇一八四八 一六〇〇一八〇〇一八〇〇一回五〇二十〇〇〇三回五〇四三〇八八〇〇 一宣統八年

二九

按豫備立憲第九年人民識字者應得二十分之一綜計逐年添招及畢業學生

百七十九名其一十一萬二千八百零六名不計外尚有一百五十二萬二千七除中學堂縣,人數一萬三千五百六十七名高等小學縣,人數九萬九千三

百六十九名合全省三千萬之數適得二十分之一至高等小學堂以上各生於 各項科學畧窺門徑不得僅以識字目之矣

									0 0 L	A.t.	業業	未外 學母								計	ġ€
				·奉養二00人	已華葉三00人	未 華書三〇〇人	本 畢素四00人	奉華 京三〇〇人	華葉100人	学業でのか	人畢業二五0人	人 省華業一六六人	大秦章二六00人	人奉業二五八人	· 華書七五〇人	本華葉一五00人	· 基本書四五〇人	人未畢業之五0人	未要靠二〇〇人		
	# # # #		光才萌沒水產科			· 军	華葉	李章				ft	都外 漢 在 基 集 十 二 班 在 本 十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并書書	科 招生六班 霍本科	在 水 連 本 科 本 科 本 科	和 美 · · · · · · · · · · · · · · · · · ·	在一班 在一班 在一班 在一班 在一班 在一班 在一班		年	宣
		<u> </u>							九十六班	四班报生一百	一百三十	外共畢業			4	本		電氣料第一品墨水		ر چ	<u>4</u> 8
		彩四届 幸花瓣	華常 在招一班工業科裝業科兩 第三届華素旅鮮	華書一班招一班		35%_	學業一班招两班學業两班招而班	畢業一班招两				și.	漢華業兩班招兩班	本 奉 章 年	1.	外果業十一班 经利用	程武 畢 第二班 · · · · · · · · · · · · · · · · · · ·	然器科應用化學科· 建華行應用化學科·		ا ا	
,	接辦第二屆	接	存業科 新華業	華 素一斑 招一班		畢業1在2日2年	華業而班	華業一班招一班	漢專業四班	墨書二班	· · · · · · · · · · · · · · · · · · ·	班 * 東二年 2 2 2 2 2 2 2 2 2	夏三· 天幕 李田驻西西班	等宴 考升三羟导重三	福電和科-班	班 是 科 畢 堂 一 班	寶升考 学生二班	并各部一班 特多工	表科一戶	大	宣统
新東資南商報	ji 1	A		经	· · · · · · · · · ·	莊	畢業兩雅祖一班	畢業 二班	式基 拿一班	華業二班	· 全工月電報	st 7	外本科祖生十三班 秦 常一班招考	竹雨 班 墨南班考升:	在. 全工科主木科 杂类	安水及科西班 · 實 · 图	也落口改建高等奏	學科各相一班 學科各相一班 學科各相一班	· · · · · · · · · · · · · · · · · · ·	五五年	宣統
The state of the s	l	游·五届 華 森 在	所 農業 暫 定十二 於 養 不 於 可 善 工 常 於 不 於 可 善 工 常 於	超	极两班	學實 浙班添招一 學 雲一班招一班	學書術在容相	報商組	至 文 章 章 一班 招 雨		招奏 掌引而政	有知行而进	庆祖病	此 稿章 紹 み 科 所 歴	新 金工電氣各單 索 外預料各二班 病 科格生而班	7. 平東東山市 2. 在 平東東山市 2. 在 平東東山市 2. 在 平東東山市 2. 在 2. 在 2. 在 2. 在 2. 在 2. 在 2. 在 2.	生武升考。李生两班	五 改 茯 茶材开考 带生	外科學業二十二名	元 四	宣統
	九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及 · 人数在两次旅店 一有天意之北東美班一等四年京 · 京 · 克 · 克 · 克 · 克 · 克 · 克 · 克 · 克 ·	有案科哲十所		招二班本年畢業	華 書一班	超頭此	畢業而班	漢化二年	is F	以 () () () () () () () () () () () () ()			班工	科 有福等城科基工班	有班 不幸 船東箭科	查查	农科琴案二十名 武武 马宁王等学名	名林 華業二十日	宣 統三年	宣
				4, 4	*	Ħ	16	#3	7	1	共	外粮	A.	相称	在	未外一 有 好 好 好 好 好 好 好 好 好 好 好 好 我 好 是 开			各科學書十五公	二年	宣統
					B F H L), ; ;		有原有二班	再班原	41. 1	<u> </u>	浸料 類 料高 地		进 ·	夏 章 章 有 有 有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76-72-70	李子子 一年生二十二名 名二年生二十七大 名二年生二十七大 名二年生二十七大	丸	宣統
女子職業學堂長事半日學堂	Y子職業學堂	藝徒學堂女	普通學堂	· 員養成所	藝師養城所	京第一班		業農業講習所	業商業	業鎮	J.	農	業商業	頻	業工業	農	商業	工工業	農業	到	
學堂	各項	業類之	A.S.	所	養成	員	業教	實	業	實	等	初	業	實	等	中	火業	等實	髙		**
I								1 ,								總表	備事宜	年籌	教育分	實業	湖北

堂則未免太遲然使畢業初等中等者盡責其遞升高等則活動於社會之實業 各實業為主非如各普通學堂之遞相銜接使必欲學實業者皆須講習高 高等之學理技術中等初等各質業主授應用之知識技能使畢業後實能從事 高級學堂無凌雜遷就之患此一義也竊繹 通中學畢業學生入焉是高等實業與中等實業中等實業與初等實業本不相 銜接此一義心依本年 低級實業銜接 寥無幾其 畢業者又多願入高等及各專門學堂不願學習實業 故高級實業與 理始克致用轉無以應社會之需求矣 所有科別酌量配 奏定章程中等實業學堂令高等小學畢業學生入焉高等實業學堂令普 一統六年後而 颠 置以 取材易而 · 備升學之地庶幾系屬相銜低級學生有循序漸進之階 大部衙開籌辦高級實業學堂應調查本省低級學堂 中等畢業學生始多者必至彼時始辦高等實業學 程度亦易吻合竊 大部箚開之意以目前中學畢業者寥 奏定章程之意以高等實業主授 以湖北今日實業學堂當兼採二 深學

方面者又將之人今酌擬辦法宣統五年以前中學畢業者過少所有

兩班 不均計算以

初等小學未畢業之學生故俱遵章先入豫科二年畢業後再入本科擬自宣統

高等小學未畢

·業之學生各初等實業學堂多招

淘汰之地底每

班

中不致

缺額故表內

一年堂均

以五十人計算

一從前各中等質業學堂多招

數未免可

情擬

的各實業 學堂 遇招考時於定額外多收十數人或二十人以

一班中之造就者僅有此

也實業學堂比之他種學堂需費較多若歲糜鉅象而

學堂開辦時招取學生一百二十名未及三學期而在堂者僅八十五名是其徵

因事故退學人數遂至减少又未便插班補入

、兩湖鑛業 一時限定

五十名至後學生陸續

一等小學畢業生儘

可遴取也

香現時各實業學堂有一班僅有十餘名或二十餘名者其故由於招生

並用惟中等畢業亟欲應用所學不願入高等者亦有其人故擬定每中等畢業

質薬學生概

ili

中等實業升入宣統五年以後中等畢業者漸多則升考與招考

一班為升入高等之數中等實業學生則不必限定初等實業

各高

縣高等小學堂辯理一面仍嚴定則限責成該管官籌數從事建築免令永久附 又查實業學堂關於實習一事自以特開專堂為宜惟月下期限迫促以外屬之 學畢業生皆徑入本科省外各實業學堂自宣統四年起亦依此辦 教員或中等實業畢業有願充教員者亦可入講習所肄業畢業後派充中等實 終顯不足擬於各高等實業學堂加教育一科便將來畢業後可藉充中等實業 二年起省城中等實業學堂均招高等小學畢業 業學堂教員此愼重實業教員之意也 非中學堂醫初級師範畢業生將來充各實業中學堂教員實屬通融辦法程度 又查實業教員講習所原以養成各實業學堂教員之用惟前數屆所招學生俱 設他堂致形荷館 用者仍開專堂外餘則中等豫科暫附於府中學堂辦理初等豫科暫附於各州 又查日本尾崎行雄稱生產之人及其能力勝於消費之人民則國富消費之人 力斷難於中小普通學堂之外另建一所擬筋各府廳州縣除有舊字可資改 生初等實業學堂均 珋 招

理而 外其有班次名額可計者合已畢業未畢業學生之數不踰三萬人湖 及其能力勝於生產之人民則國貧任國家之教育者當務增加生產之人民威 工商各業必各就地方情形加設一科以圖實業思想之普及此目前雖未能辦 謂消費人民踰於生產人民者也擬俟實業教員漸多凡各小學隨意科中之農 稱三千五百二十八萬而實業學生之數不過居其千分之一此則尾崎行 少消費之人民以湖北實業教育言之除關於實業類之各學堂未能豫計 不能 ·大小各種學堂約達二千餘所以後逐漸擴充又當按年增加而學堂用品 不豫籌者也 北人 一數號 雄所 |人數

若何支紬亦當設法籌措者也 大而理化器械暨各種標本模型小而粉條鉛筆石筆石板無一不取自 1 非漏厄長 研究以期製造教育各品足應各堂之用此與實業教育亦有關係即學欵 品製造所辦法選派畢業外國高等工業學堂學生辦理此事 此不變即與學一端亦足貧國病民遑圖普及擬俟明年仿天津 並 延聘技師 外 國削

北

	宣統四年	宣統三年	宣統二年	宣統元年	年 堂 別 別	實業教育
質業教育	下學期添招	下學期畢業一	上學期烝招	學 生 一	農業教員講習所	教員養成
And the state of t	班 下學期罷招一班 上舉期畢業一班	班 上學期添招一班	班 上學期添招一班 一班	班六十三人學生一班七十人	所 工業教員講習所	實業教育教員養成分年籌備表
	下學期緻招一班上學期畢業一班	上學期坐業一班	下學期添招一班	學生一班六十人	商業教員講習所	
	上學期招南班	上學期招南班华底星業	上學期招雨班年底畢業		整師養成	
Ł	上學期招一班	下學期総招一班	上學期招一班		所女子職業教員養成所	

宣統五年下	- 學期畢業一班	下學期悉招一班上學期畢業一班		下學期畢業雨班	上學期招一班
宣統六年	亭期添招一班 率期显 桨 一班	下學期畢業一班上學期畢業一班	下學期 \$P\$ 第二班	The second secon	下學則畢業一班續招爾班
宣統七年下	下學期添招一班上學期添招一班	下學期畢業一班上學期畢業一班			下學期畢業一班續招一班
宣統八年 下	-學期畢業一班	上學期显紫一班	下學期添招一班 上學期畢業一班	·	

査 大部上年奏准兩年之內每府應設中等實業學堂一所每州縣應設初等 (一)農工商教員講習所 說明

八

商教員 三種平: 講習所 之無從聘用 無實習科目 之所爲難者 實業學堂一所測北目前各州縣 貫用徒糜經 素則 由教員 增至 均計 已於本 七年各屬 Ш 一講習所各 1年各屬所籌設之初等實業學堂均應預科畢業升入本科說 雖為有的緊亦苦無授課之人即使勉强開辦恐仍成普通教育無 第共開一百三十四班 京水其最大之原因也高學司有見於此特詳 · 疊經批合照章改良在案此雖由於蘇理者未盡切實而實業教員 愛近年各屬有稟請開辦實業學堂者查其辦法類多屬普通功課 「僅屬經費上一方面 一之缺乏惟實業教育 百零四堂又依班次增加 年七月開課惟講習所 實業學堂讀開本 一所每所暫招一 質業學堂甚屬寥寥推原 尚可責令其設法挹注依限 確有 一科以 毎 班農商 新例共開辦 原爲養成各屬數員之用必須 禅為於國計 兩 一牛銀 班用教員三人共需用教員二 兩識習所已於本年四月開課 新兩 民生萬 百九十二班計新 種 請 一半專辦 其故 一選章於省城設農工 無 開辦惟教員 n 緩之理使各 九 由經 種平均計 一供求相應 一百零一 震工 班 非養 工業

两

工業科目懷繁故班次不能不酌加也查 業教員講習所學生畢業者四班共一百人三種中以工業畢業者人數最多因 應有五班共二百五十人工業教員講習所學生畢業者九班共四百五十人商 屬之用放擬逐年添招以廣造就計籌備年限內農業教員講習所學生畢業者 在內僅憑本 實業補習普通學堂農事半日學堂各小學隨意科之農業商業手工教員 **教員八十一人舊班教員數年中不免有因事故辭職者則應補其缺乏作** 計算需用教員 年各講習所所招之學生合計不過一百九十餘名必不足以供各 一百人通計籌備年限中初等實業教員應需三百八十餘人而

命不

堂或初級師範學堂畢業生入焉惟目前無此項合格學生故暫招攷簡易師範 業生較多再依章辦理此籌辦農工商教員講習所之大槪情形也 畢業學生及與此同程度之學堂畢業生族宣統五年後中學堂暨初級師範 一)藝師養成所 奏定章程載藝徒學堂以授平等程度之工業技術使成爲良善之工匠爲

奏定章程實業數員講習所令中學

按

宗旨又查 家言熟貨出 **使貧家子弟人** 恆以吾國之生貨供彼國之原料一 抵制 必需大工廠吾國風氣未開工匠乏才尚無力與之競爭且其銷行限於中人 求拉每歲漏厄成爲大宗涓涓不塞識微之士以爲隱憂然其貴 普通日用之品其價不 上必有力者始能購取倘不足爲吾國病也若夫銷行最廣漏厄最大者則 徒學堂所宜 久已暢銷 用服御皆屬外國物品耗社會之財力减愛國之思想此其大患也今日 於外貨必自普通之物品始欲國民皆用本國之物品必自改良土質始此 |改良 外埠木漆 + П 商部擬定 **寶當經高學司批獎照准立案並通飭各屬體察情形妥籌仿辦惟 顾爲設立** 1多者其國富生貸出 人習成一藝以 兩工近多摹仿西式情拘守成法致無遊 遨 ·島則人皆樂購其物甚微則人所不覺將來使普運國民 他 **徒學堂章** 本年襄陽 减 其 程 轉移間 口多者其國貧東西各國製造之術日精 游 府 惰挽 謂以 資鴻 坐收什伯之利吾國因工業之未 回 改 年票設藝徒學堂以 利 良本國 權為宗旨本司竊 原有工藝仿 一步乃設藝徒學堂 重物品 本 效外 維泰 妣 皮箱 三則製造 西計 在於

而

IJ

線毯

改良土質仿造洋貨雖屬末技亦需師

| 資荷無可用之藝師亦

難責各屬以

泰

佐

養成所附於女子師範學堂內招生一班以一年半畢業宣統三年續招 所宜 牛數便女子皆爲分利之人則國民生產力去其牛矣故今日 至宣統 **讒語高深但使變分利之人爲 生利之人則國家已隱受其脳此女子職業學** 竊以生利之人多者其國富分利之人多者其國 此籌辦藝師養成所之大槪情形也 師畢業者已有四班足應各屬之用故是年所招學生展限二年畢業以求深造 省城設藝師養成所招聰穎之工人兩班分科製造專以實 年畢業後分派各屬充藝徒學堂之技師宣統三年如前 (三)女子職業教員養成所 本省工業教員 一設也惟欲廣設此種學堂亦需養成教員療於宣統一年設女子職業教員 五年則工業教員 (講習所初次開辦三年落艾難應急需故擬於宣統二年就 講習所工業學堂畢業者日衆藝師養成所即行停辦 貧吾國 四 辦理宣統四年因 一習爲重無取高深 禹 萬人 Mi 言女學亦不 八而女子

居其

女子職業教員養成所之大概情形也如之此後所添之生均展至三年畢業計籌備期內畢業四班共二百人此籌辦

四四

4	- 占	一台	一省	华 / [省
	宣統三年	宣統二年	宣統元年	別別	省城內各等農業學堂分年籌備事宜表
實業教育				/ 1	等農業
教育	上學期於科學業二十六人	下學期林科畢業二十七人上學期農科畢業十三人	林科里蒙九名 是科四年生二十十人人 是科四年生二十十人人 一年生二十十二人人	等	學堂
	主 大	三大		農	7年 籌
				業	備事宜
	上學期 農業 豫科	上學期報	農 5 現業一一業 超豫現現本 一科屆尼科	中	表
	是業本科館科用	上學期招農科林科各一	學一一二二 期班學學班 期期	等	a de deservo
	上學期農業豫科畢業升本科下學期蠶業本科第一班畢業上學期招賦資料兩班	各 班		農	
	l			業	
	下學期採科些業六十八一	. Bit comments and the second	本科上學期學業十六人 下學期學業十六人 豫科六十人 十月新招	初	
Ī	科維業六		下學期畢業十六人 下學期畢業十六人 六十人	等	
	大 一		大 六 六 六 六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農	
				業	

	實業教育		六
宣統四年	上學樹林科巫菜二十一人	上學期招宣業科用班下學期林科農科各場業一班上學期蠶業太科第二班場業	上母期招農業本科四班
宣統五年	考升林桴彪抖各一班	下學期招水產科兩班下學期職將科爾班畢業	
宣統六年	班上學期際餐科考升一班農科招考一	下學期靈業科畢業南班上學期農業本科畢業	下學期本科畢業二十人下學期當業畢業南班
宣統七年		班上學期勞升農業本科一班黨業兩	
宣統八年		上學期 小產科爾班姆紫	·

學本嫌不足加以未能 生既非招取 前閣 業各一班至本年林科又畢業一班惟開 不能不變通辦 放學生程度因有不盡合格之處將來尙應請 尙無中學畢業之合格學生故變通辦理先設補習普通豫科至本年豫科畢 大部箚開高等實業學堂宜用外國文直接聽講乃能力造精深是中等實業學 東文一科而 入高等農業科者應無習德文此係定章本應遵守惟查湖北高等農業學堂有 一高等農業學堂 班後即遵章停辦此等豫科畢業生曾經 明 的背憲張 高等小學畢業生比普通中學年限又少二年逕升入高等普 工注重尤在東文以求收直接聽 (理者查湖北農業學堂教員多用日本人故學堂於英文外列入 奏請參照中學並高等小學獎勵章程所量給獎在案查豫科學 高等農業學堂光緒 「直接聽講譯員無專門之學於高深學理迻譯弗能 辦之始亟欲造就農業人材當 二十四年已經開辦二十九年農 講之盆本年奉 示辦理叉按定章農業應習英文 北

透澈 通科 時招

科

畢業一 農業始開本科並招農業豫科一班自宣統二年起學生儘高等小學畢業 之性質計籌備年限內蠶科畢業四班凡二百人農科畢業兩班凡一百人林科 實習為重已的該堂管理員注重實地驗習俾將來學成致用並養成樸質 入遵章逕入本科以後逐年擴充獸醫水產亦分年設置以期完備此項學生以 三初等農業學堂 一中等農業學堂 班凡五十人獸醫科 查往歲高等農業設補習普通豫科並未開設中等自本年 初等農業學堂係武昌府所辦款亦由武 華業 兩班凡一百人 水產科畢業 一昌府撥給附設於 兩 班 Ñ. 百人 耐勞 潜取

堂所以宜注重外國語文者原爲直接聽講之用本未限定英文湖北高等 外無習三國語文則顧此失彼業必不精故德文一科擬請暫從緩設此不能不 屬窒礙蓋高等既有英文東文若再加入德文是有三國語文學生於專門功課 向來所用係日本殺員則中等農業學堂自當注重東文惟英文亦不 奉筍後已飭該堂酌 也計該堂籌備年限內畢業六班共一百零五人 加英文鐘點至高等農學科兼習德文目前辦 可偏 運亦 廢

高學司

預為陳明者

五班共一百九十餘人高等農業學堂內擬自宣統五年即行停招責成武昌府獨立自辦計該堂畢業

が 第一次 第一次 第一次 第一次 第一次 第一次 第一次 第一次	1 が 内各等工業學堂分年繁備事宜表 「	· 七名分為南班	工本科建築工廠購號機器 金工科下學期預科南班畢業開金學生五中 等工 浆 學 堂 初 等	金里 初 等
宣統元年		中等預科八十七名分為南班	築工廠購	107 10.
宣統二年		上學期中等預科显業开入本	科土木科工廠添獎讓堂學期招土木科工廠添獎讓堂科上學期招電氣科爾班下預科第三班畢業升入会工	- 期升入本科
宣統三年	建築高等工業 學堂 職 辦極	班 一班 班第三班中等預科畢業	湖招淡工科工版 湖招淡工科二班建奖線科 	
宣統四年	下學期股機器科升入學生	等南班等市等本科二班初	悉 建工廠 果業上學期招木工科二班 下學明 招 閩稿給 養科二班	招

實業教育

上學期漆工科显業下學期。簽業科學業 升入一班招考一班 上學期金工科學業一班下 Ξ

情形也 科圖 按 兩省挑選中學畢業學生入堂學習三年如普通學科未盡合格先令入預科補 應用 科計籌備年限內機器科畢業兩 口另設專堂外其餘各科按諸湖北 不必全備查高等工業學堂分為十三科除鑛業已有專堂造船科將來須於漢 兩湖鑛業學堂光緒三十四 一兩湖鑛業學堂 年再升正科嗣以學生程度不及卽補習一年亦未能直接聽講乃擬先 圖稿繪書 化學科 開辦故 奏定章程高 奏定章程載各種學科聽因地制宜擇其合於本地方情形者酌量 土木科染色科機織科各畢業 必俟宣統四年 一科察業科畢業皆在宣統八年以後此籌辦高等工業學堂之大概 等工業學堂應收 年三月經前督憲趙 中等工業學生 班凡一百名電氣機械科畢業 普通中學之畢業學生目前 地方情形俱宜設置自應審 一班凡二百名其餘若漆工科建築 畢業始行量 奏准 開 材 設科 辩 原係定名高 度緩急分 此 方無凌蹦之患 項學生 班凡五十名 等 年增 一設置 甚少

中等預科二年本科三年五年畢業後再接辦高等三年雖 香中等工業學堂原就豐備倉改建地勢狹隘又逼近山陂改實習工場則 等畢業兩班凡二百名此籌辦兩湖鑛業學堂之大概情形也 計籌備年限內高等畢業兩班凡八十七名中等畢業八班凡三百八十七名初 逐年添招新班並附設初等俾自成一 多本司又以鑛業旣設專堂省城工業學堂即暫不設鑛業科擬於鑛業學堂內 三中等工業學堂 系統學生旣易實驗而 年限稍遲而 經費 亦可從節省 實效較

不便若各科分設則無地

工場以便學生實習栄籌有的欵再行購地

鑛業已有專堂造船科應於漢

П

1.另設專堂外其餘八科自應分

年籌設以

|期完

一百名

一建築查定章中等工業分爲十科除

科畢業

二班凡一百名染織科畢業二班凡一百名漆工科畢業二班凡一

五班凡二百五十名電氣科畢業四班凡

籌備年限內

金工科畢業

分年資科以為一勞永海之計無如經費支絲不能不從緩辦理仍就原

擴充本年高學司議於城外際地購基另築分

年造舍

址

建築

百名木工科畢業二班凡一百名圖稿繪畫科畢業二班凡一百名至签業科畢

業當在宣統八年以後此籌辦中等工業之大槪情形也

四初等工業學堂

查初等工業學堂亦係武昌府所辦將來所有辦法同農業學堂計金工科畢業 一班凡五十名電氣科案業科各畢業二班凡二百名

生南班	The state of the s		
所班 上學期招考學生 上學期第一班學生	南班 業上學期本科南班県 東西班里	生 南班	宣統四年
本科 本科 本科 本科 本科 本科 本科 本科 本科 本科	科學教育學期升入本學與豫科第二班	建築高等學堂	宣統三年
	基業下學期升入本 基業下學期升入本		宣統二年
	科爾班(一屆一學期)科爾班(月屆一學期)		宣統元年
口中等商業學堂 武昌初等商業學堂	高等商業學堂 武昌中等商業學堂	高等商業學堂一演印	年別堂別
	省城內暨漢口各等商業學堂分年籌備事宜表	興口各等商業	省城內暨

	宣統八年	宣統七年	宣統六年	宣統五年	
(一)高等商業學堂	近上學期升 上學期升 清	是 業 所班 上 學 期 升 考 學	作一班 下學期升考學	生 下學期升考學	實業故可
問業學堂	升汽學生丽班	升 考學 住 兩 班	升考學住兩班	改建高等學堂	
	上學期畢業一班	另招學生兩班	班下學期升考學生	一班 班下學期升考學生 上學期本科畢業一	
	另招學住兩班	另招學生所致	學生南班 學生南班下學期升考 上學期本科畢業	 田班 田班 名學生	
			下學期畢業雨班	上學期 第 二班學生	三元
			下學期畢業雨班上學期畢業雨班		

宣統四 以後 所要者質地練習專資商 遵章先辦豫科本年上學期豫科畢業接辦 班合計已畢業及未畢業者兩共八百人 班漢 中等商業學堂亦武昌漢 |班漢口自宣統六 商黃訓典常年捐欵該堂所入旣非純屬一道一鎮所 (1二)中等商業學堂 一即遵新章停辦豫科專辦 遽議開 自由武漢紳商就商會籌款三項一江漢關道 口 年考 |學堂創始於光緒三十一年嗣因欵 章程高等商業學堂應收普 ,升兩班逐年遞添 辦必俟宣統 年考升學生兩班逐年 四年中等商業學生畢業始可考升惟 場故必就武漢兩 口 1各設一 本科計逐年添班至宣統 一班或兩班 所武昌 通 中學之畢業學 遞添兩班至宣統 本科並添招新班 | 鎭分設爲合計籌備年限中武 未籌定僅建築事 最先於光緒三十三年即 **歪宣統** 八 津贴二 年共有學生十 出 一整頓 生目前 八年 又其所收以武漢紳 商捐 共有 亦擬自 |竣而 八年共有學生六 商業別 此項 。畢業學 贏餘三武昌 止本年 已開 班畢 學 無分科 生 昌自 辦係 生七 亦 四 Ŀ 年

少

昌共表分列示與各屬區別計該堂自本年開豫科兩班逐年添班至宣統八年 商子弟為限不分省界則性質原極複雜似不便屬於一 亦可畢業六班合兩所共計畢業者凡十二班六百三十人 (三)初等商業學堂 道 鎮所專有故與武

初等商業學堂亦武漢各設一所各附於中等商業學堂亦各與中等同時開辦

此學堂亦擬自宣統五年即行停招學生另由江夏縣暨夏口廳各自辦理

公兩所逐年添招至宣統八年共有畢業學生八班凡四百餘人

下學期資科南班巫業	生	市班	下學期預科兩班畢業上學期預科開學招生	科爾班显業生升入之下學期不科爾學以預	宣統四年
開學招生一 南班 上學期預科開學招生	科上學期證書辦法及經費	北紫改辦中等工業 下學期初等農業本	南班 上學期預科開學招生·下學期初等農業本科		宣統三年
警查辦法及經費		下學期添掐一茬	錄畫辦」古及經費	南班 南班 東田本田東西東京 南班	宣統二年
	一	就該堂籍改工業		籍畫辦山及經費	宣統元年
施鶴舟廳公立中等工業 親州駐防公立中等工		等工業	制宜南府公立中等工	川等工業 業 業	年7 府 別 」別
	表	年祭備事宜	等實業學堂分	兩府以上及駐防公立中等實業學堂分年籌備事宜表	兩府以上

宣統五年

料雨班県業生升入之

上學期本科開學以預下學期預科兩近畢業,上學期預科一班畢業下

班舉業生升入之

科爾班畢業生升入之上學明本科開學以預

	宣統八年	宣統七年	宣統六年
說明		・ ・ ・ ・ ・ ・ ・ ・ ・ ・ ・ ・ ・ ・ ・ ・ ・ ・ ・ 	
	南班入之 科語等小學畢業化 科語等小學畢業化	班畢業下學期本科第一屆兩	
	下學期本科第一屆兩		科南班畢業生升入之
	一班入之 畢業下學期接辦第二屆 上學期本科第一區一班		
· · · · · · · · · · · · · · · · · · ·	升入之 料招高等小學 ^県 業生 上學期接辦第一屆本	下學期本科第一屆兩	

按

部文指定各府應設中等實業學堂

交相爲資任闕其一

中工業最要而需欵亦多斷非一府之力所能獨辦爰擬變通辦法就疆域區

圕

告於實業進步有妨又似非以次完全設立不可特三種之

所雖未明限三種全設然生產勞力

Ξ

農業學生畢業後即加籌巨欵改辦中等工業荆州 設荆宜 之便 科開 未久緣事停歇而 立初 十人宣統三年上學期荆州 裕 下學期施 項學生 | 旗民 自不能不首先從事將來歇項稍裕教員養成完全如金工 易舉之科染織雕鄰茍簡 學招 等農業學堂但以一道公欵 八年 或 生計之助計宣統二年下學期武漢黃 亦通 兩用 一徑辦 以前 生 鶴預 兩 商要區當 或三府或四 本科惟本科分科最多一道之財 除安襄郎 班共 |科開學招生一班六十人宣統四年上學期安襄鄖荆改辦之預 旗民所習農商皆不適用 百人至宣統八年各堂本科以次畢業共有學生 於次年續 荆外均能接辦第二 府共 及荆 既為絲棉 辦 州駐防 機施 僅辨初等實業規模未免狹隘應俟該堂原 所武漢黃德 鶴 兩項大宗出產之地所宜又養成教 預科 Щ 亦應就原有基礎 僻 屆 開學各招 當更遇一學期安襄耶 力終有限制目前只能 是 商務較稱 駐防 時高等小學已多畢業應招 生兩班 原有工藝學堂雖設 繁盛籌數 が辨工 木工漆工 | 共二百四十人 一業籍爲籌 荆 稍 酌 易應 \overline{f} 原有 土 辦 百二 立

德之財 設业 非每道 科自就物產 或各府有欲辦工業而 中等實業照章並 源養成各道 工業專辦各道中如濱江之沙市宜昌 科即 如著有成效造船仍就一處專設商船則無妨各道添設藉圖 欲辦本科 不 中等 一所當 力稍 必與 商船 土宜酌 中等商業列爲一類將來荆宜道立一堂或荊或宜必先就 |必設但造船必擇能作船塢之地方資實驗便利原不必限定省立 預科亦各次第畢業辦理本科較爲易易又查工業中造船 治亦必於宣統二年下學期開辦預科始能兩相銜接此後敎員源 非遲至四年下學期未 ___ 可附設別科選科專攻科將來各道如財力不敷辦本科之用 種旣與工業中造船一 量添設又查湖 力 亦不 足辦 本科者臨時 易得此項專科教員擔任主課故 北工業教 兩埠相度形勢但屬適用 科互爲體用亦宜與造船科 員講習所畢業在 酌量情形 **今附班辦** 宣統 儘 商業之發達又 可加設造船 以武 理別科或 JU 年 同 科雕 處試 漢黄 地 Ŀ

业

表中農商兩項學堂亦同此辦法

選科其專攻科則

侯畢業時有志願入此科而

人數在十人以上者酌量設之下

各 宣 宣統 宣統 牟 , 府 府 三統元年 別 廳 州 年 别 隸 雨上學招預一下 班修二島科局學 入業年等開商期 之生以小學業第 及的語 經知辦 費权的 武片府 州 實業教育 廳 抑菜 中等實業學堂分年籌 漢陽斯 m ŧ Ŀ 黄州府 F. ŀ. Ŀ 及 新 及 新 及 新 及 新 及 新 及 数 表 数 表 数 表 或 丽上學招預一下 班修二高科**屆**學 入業年等別農期 安陸府 之生以小小業第 德 Ī. ĪÞ. 安府 備 兩上學招預一下 班修二島科屆与 入業年等開商期 之生以小字業第 荆州府 事宜 地業 兩上學招預一下 班珍二高科恆与 人業年等開農則 之生以小学業第 表 襄婸府 等堂業下四本初已 農辦即學班科等有 業理報期本字農府 中該以年生業立 升班業以本一.上 鄖陽府 入举本初件鸠与 之業付勢開農期 生四展学業第 兩上學招預一下 班修二局科屆學 入業年等開商期 上及經費 地名美国拉勒 宜 昌府 之生以小学業第 及 登費 地震 對 兩上學招預一下 班修二高科屆學 入業年等開農期 施南府 三东 乙生以小学業第 荆門州 [ii] 闹 ŀ 一上學招預一下 班修二高科捐學 入某年等開農期 之生以小學業第 司 鶴峯路

宣統六 宣統 宣統 \mathcal{F} 几 年 年 年 之生小科派下 兩學招農學入學預科區學、科爾學 班界高業期之業科開商期 兩商期 入業等本籍 生雨學來第 班米第 同 [ii] Ŀ 同 固 之生小科盃下 所學招商學入學預科基學業科歷學 班里喜業期 < 業科思農期 兩農期 入業等本籌 生兩學業第 近業第 同 闻 之生小科添下升班以本一下場預一上 南學招農學入學預科屆學業科尼學 班里高業期 之業科開商期 兩商期 人業等本證 生商學業第 班業第 升班以本一下班業上 入舉頂科府學舉預學 之業 台開農期業科期 之生小科悉下 兩學招商學 班最高業期 生南学業第 入業等本器 _ 雨農 之生小科添下四學招農辦上 華本一 業科哲學 兩學招商學班舉高業第學 班畢高業期入業等本二期 入業等本籌之生小科屆1 四農期 班業第 之生小科悉下,开班以本一下举证上 两學招農學人雖預科屆學業科屆學 班舉高業期 之業科開商期 兩商期 人業等本籍 兩海期 班業第 之生小科派下 兩學招高樂期 近北高樂期 入業等本 升班以本一下显过--. Ł 人毕預丹屆學業科屆孕 之業科開農期 兩農期 丟 生兩學業第 班業第 同 þ 之生小科森下 升班以本一下舉領一上 一學招商學人雖演科屆學業科屆學 班畢高業期之業科開農期 一農期 入業等本器 生一學業第 班業第

班業第

宣統 統 八 年 說明 之生農學招二辦下舉本一上兩學招商辦下畢本一上 兩業及高旨農學業科屆學班與高業第學業科屆學 班學初等本業期 兩農期入業等本二期 南商期 入業等小科第接 班業第之生小科屆接 班業籤 fi 同 業學堂旣變通 Ŀ 同 之生商學招二辦下與本一上兩學招傳辦下四本一上 兩業 及高局商學業科局學所與高業第學業科局學 班與初等本業期 兩市期人業等本二期 兩農期 入業等小科第接 班業第之生小科屆接 班業第 辦 同 法提 班里初等二辦下里本一上兩學招商辦下星本 雨農期入業等木二期 班業第之生小科屆接 班業第 雨業及高第接 一業另 之生商學招二辦下畢本一上兩學招農辦下基本一上 兩業及高原商學業科周學所與高業第學業科局學 班與初等本業期 兩商期 入業等本二期 兩農期 入業等本科第接 班業第之生小科屆接 班業第 Πı 生農生小均商及農辦下亞本一上 升業及學以業績業第事業科属學 入雖初畢高本二本三期 兩商期 道 那本 立此外 業科屆學 四農期 之業等業等科層科尼接 班業第 班業第 生農學招二辦下退本一上兩學招商辦下與本一上 兩業及高屆農學業科屆學班基高或第學業科屆學 班學初等本業期 兩農地入業等本二期 兩商期 入業等小科第接 班業第之生小科區接 班業第 之生農學招二辦下是本 府 直 之生商學招二號下墨本一上 兩學招農辦下墨木一上 兩業及高屆商學業科屆學班 與喜業寶學業科屆學 班里初等本業期 兩商期 人業等本二期 兩農期 人業等小科第接 班業錦之生小科屆接 班業第 緑州 應所 同 辦 之生商學招二辦下畢本一上兩學招農辦下畢本一上 在高学的一部一个工作。 而業及高層商學業科屆學班學高業第學業科屆學 班舉初等本業期 一商期入業等本二期 一農期 入業等小科第接 世業第之生小科屆接 班業第

盲

萬難 應 科 本科 以啟 時適 蕃殖 限 間 坅 及 招 鶴 為六十名農業科 高等小學畢 僅 教員 護開 峰向 业 可 屆 新 ill 眉省城農 墾 項籌添之 可添 知 生貨 陝因 兩種 業下 之用 故 惟 稱 一設未辦之一種或同堂分課或另開專堂皆 省城農 施南 |勢利導亦可養成 Ш 武昌漢陽 學期 即於 律於宣統二年下學期開辦豫科至宣統 國 業生逕辦本科第各 此 順陽皆崇 種適 削 是年 商 Ŧ. 兩項 目理論少而實驗多每班僅能定五十人計十府一州一 可接辦第 一府一直隸州 荆 一下學期 一屆高等小學畢業多次之時同 州 一教員講習所亦在宣統三年上學期畢業 宜 Ш 高才此 密林 昌皆 二律開 三属 安陸 通 | 府每班人數商業科目 本科 直隸廳應先 $\bar{\pm}$ 商 辦本科 一德安襄陽非沃 一府應 之區 中間 先辦 黄州 宣統 至宣統七年上學期第一 辦農 商 雖 業以 \bar{f}_{i} 菲 時亦有 一視數項 四年上學期 |野平原即大襲巨 業以培固 猟 年 上學期 推 繭 理論 生足資選派 避 質遷 實 豐 人業教員 多 闪 有續 歉 ini 本科! 豫科 續 而實驗少 偷 īfii 商 一定不爲 屬寬裕 添農業 添 力

以備 表面

同一 商業 澤期 膨

屆本

可派

七年 但此 章升學徑辦本科該府本科學生畢業較先與各府所辦畢業時間自不能一律 業本科學生一百八十九人於宣統元年下鳥期畢業宣統二年上 廳中等實業學堂除鶴峰僅能辦 養成齊全歇頂漸館充裕自應斟酌土宜於水產獸醫亦謀推廣也 数年間 上學期 仍屬 「商業有學生六百人農業有五百五十人另鄖 [創始雕農業分科有五大概辦農林蠶二科者居多至以後教 班外餘皆以兩班爲限 第一 陽 府 屆畢業在宣統 原立有初等農 亭期即 可遵

***************************************	宣統四年	宣統三年	宣統二年	宣統元年	年 章 別 別	各州縣初飲
	上學期預科畢業下學期開辦本科		,中縣一班班五十人小縣一班班四十人班各五十人小縣 下學期開辦預科大縣兩班班各五十人下學期開辦預科	本科南班共二百人 日間辦者京山初等本科・五人天門初等 百人孝威初等本科・班ハ十人 思業学生南班共六十五人天門初等 百人孝威初等本科・班ハ十人 思業学生南班共六十五人天門初等 日間辦者天門初等本科南班共一使籌設・所	農	各州縣初等實業學堂分年籍備事宜表
	上學期預科畢業下學期開辦本科		一班班四十人 班 四十人	百人孝威初等本科一班ハ十人 日開辦者天門初等本科南班共二 城鎮郷任便籌設一所	Ţ	表
	上學期豫科畢業下學期崩辦本科		八中縣南班班各五十人小縣一班班四十人	存商埠及商業之州縣不分城鎮任便籌設一所	商	

	宣統八年	宣統七年	宣統六年	宣統五年
説明	上學期添設之一所本科開學班數及稱 上學期添設之 	「所者的金器設 所者的金器設 所者的金器設 所者的金器設 所者的金器設 所者的金器設 所者的金器設 所者的金器設 所者的金器設 所者的金器設 下學期接辦第二屆本科招初等小學是下學期接辦第二屆本科招 下學期接辦第二屆本科招 下學期接辦第二屆本科招 下學期接辦第二屆本科招 下學期接辦第二屆本科招 下學期接辦第二屆本科招		
	上學期添設之一所本科開	田本村 中力 能電 辦中 中力 能電 辦 中力 能 電 辦 中		

實業教育

部文指定各州縣應設初等實業學堂一所准單內第一綱所開自應隨同中等

開學班數及 上學期錄的一屆本科畢業 个配另設一 無數也種及於原辦外能另設一所著 內合籌設 的合籌設 的合籌設 的合籌設

序宣統 故大中均設兩班 别 辦 水 ilit 籌欵 論 4. 法 縚 四年 酌 Ŧ 該 科 班 定農 敷不 商和 縣已並辯 Ń 例分 不 上學 班 間 為斷大州 元年籌議 学感 可增 工前 能 州縣三十四共開 類 期預 ini 至六十 和需費 律壘 工農 應新 分種造表惟 ネ 易之分而 小縣 縣 指 科 辦 農 晁 法 圃 ゲ 二十八共開 兩種似此 一較鉅 ·縣分將· 業下 二年 名經 止設 班次 業 紳民意嚮紛 m 學期 初等事 上學期 費 放 必 該 六十八班統 一班額數一準經費二審科目經費 少而科 和和稱情 與普 來館 大縣可設兩班 縣反先 接辦本科就 五十六班中州 籌 體 兼 通之高 形皆屬 辨工 與 定 目多屬實 新者自可能辨不 歧义難以事事 經費 得 中等規模較 一業酌 初各等小學 百三十 中小縣 人招齊學 此 茅 能預為 一時約 人驗者班 縣 量 心七作為 地 客計 强 四班 均 闊 生下學期 方 其悉 能兼 限 易爲 宜 設 财 算以每 農 滅 例按 力則 均 一班商業 定之原因 指定 就繩 至宣 至 者 回所 少而 即 四 大 亦可擇辦 天門· 州縣各 統七 一十名計 中小 尺 者 開 科 不同 商 需 如 本 辦 玆 縣 但 车 預 H 非 分別 要埠 多 輕 分 惟 各 科 其 順 涉 鄿 分

更變計 不分大 六班 者均 力有未能 四所以十二所作辦 庸籌及但 本年中各州縣 同中 資令籌設以謀 此所以 中小縣無妨 等畢業生從事 邊及之處臨時再爲斟酌 恩業中之獸醫科工業中之造船科商業中之商船 牛州縣兼辦 推 加 T 統 有力能 作 實習是亦培植藝才之一事也

廣此項初等實業學堂定章 業之小州縣每所各一班餘 兩班小 |無辨||種及於 兩種 縣 I 华州縣專 業可

原辦

所外

能

就

他

處

設

原無附設各科

此層

即 創

門事當

始恐 可無 辦 班 風

種平均

計 囡

算可 班

,增至百零

額

數 圓

可

次

遊客為

的两班

計共開

翀

百

九十 所

如

中等

可以附

屬當附

成

律與業下學期 削 Ħ 接辦第 二屆 本科是時 奶

氣大開

· 納費必

較

颐 推

*	宣統四年	宣統三年	宣統二年	宣統元年		關於實業
	限以一班班限五十人以上設一所選習工業科或農業科工業科或農業科	人以上 習商業科限以一班班限五4 下學期各商埠可籌設一所課	年。養教員	•	實業 神習 普通學堂	關於實業類之各類學堂分年籌備事宜表
	。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屆班數及額數均同節本學期畢業下學期接業下學期接業下學期接業下學期接受的班班不可班的人類的人類的人類的人類的人類的人類的人類的人類的人類的人類的人類的人類的人類的	等 企 教員	爽陽府已辦一所學生二班		·驚備事宜表
	14	班班定五十人 所以縣 此 所 舉 教 員 凡 自 女子 學 堂 所 大 縣 成 所 畢 業 教 員 凡 自 女子 學 堂 所 收 縣 太 是 那 即 有 女子 職 業 及 員 悉	等養 教 員		女子 職業 學堂	
马丘					農事半月學堂	

實業教育

四六

生資格有二一為已經從事各種實業者一為欲從事於各種實業者兩者並以

關於質業類之各項學堂共計四種第一種為實業補習普通學堂此類學堂學

備大概 初等實 業之後先令各商 著名 亦非得專 (科之補習次於宣統 易 兩 四 開 第三屆叉展 統 教 辦 圳 類 X 法 授 以 實 業 所 業之別 心心第二 方 科 兩項 是 年以 、附中等農業水產科酌設一 目 下 加 科 多 敎 酌 初 前 利 半文字不 員 一種爲藝能學堂此類學堂程度 設 辦 恐難遽議與 選 埠商 屆 毎 末由 二二年此後即 所選擇補習至宣統八年中等水 科 州縣 辦 必需之知識 教 四年下學期令有欵可無之各 店之子弟及學徒 惟 彈 授故 識尙 杳 一適當風氣 三暫行籌設一所惟該學堂之學習年數限 湖 辦 無補習程度第二類學生雖 亦 北實業方 **经起定於宣統三年下學期實業教員** 必 聽各地方酌 技能並 運 初 班補 至宣統 崩 管在 啓 應限六個月畢業至 習此 補 崩 督小 萝 初等小學畢業或修業者 雖 就 科俾各科皆備 第 年 三項辦 被實業補 學 ᇓ 類學 (産科畢 普通 州縣斟酌 師 養成 法便宜自 生除 香稍 不乏人教 教 公育審 派 楽 商業 地 此第 有 屆 低 方情形 厥旨 生畢 自六 擇不 m H 再 貧叉 (講習所) 稍 展 關 從事 種之籌 能 月以 業後 期為 係 就農 〈待儲 水產 實業 識 始

圖 |推廣此 第二種之籌備大概也第三種爲女子職業學堂此類

心學堂辦

農事 習章程第二節末欵所載一類特標立專名震人耳目但使於 堂統系至此 屬實業教育自未便置語權限之外應遵 日本女子職業學校並參酌 未有定章兹擬第一屆以二年為限第二屆暨 已有女學堂之州縣籌設一所餘則炭逐年推廣惟女子職業學堂畢業年限亦 職業教員養成所畢業之後始能開 無明文然旣稱職業亦非待專科教員教授不可亦必俟宣統 悖謬聽其開 一講習可 半日學堂此本 也 外關於實業之各項傳習所等名目民辦紛與要皆 辦 亦足以廣職業而 農工商部分年籌備單中所列非 ?中國情形定之此第三種之籌備大概也第 一裕民生似不必過為干涉亦不必代籌出路俾 辦 但風氣初開女生頗不易得是年僅能就 原載年 以後均以三年為 限各就農會附 大部筋辦之件 四年 限 部定宗旨 設一所以 科 上學期 奏定質業 目則 四 示甚 全學 但旣 種爲 彷照 女子

l	一台	盲	古	年 /	專
	続	宣統	統	別堂	[31]
	宣統三年	车	宣統元年	别	教育
専門教育	添辦第三類	游第二	開辦第二	高等學堂	部分年
育		類	類		年
	生賴 祖 祖 足 定 招 	織鄉	照章 題 題 解 年		籌 備
	業智業別 份科上科 均二學一 接次期次 辦 畢講星	nesse de Carrillado, environ	諱本已 智年開 科下辦 半學一 業期年	法政學堂	事宜表
	紋	天物島	文十第班十改由 加一二辈四辦自 增月班業年光始 三奉坚本第緒學 年部業年一三堂	方言學堂	
		開留次長選 一堂學業 班學業 生日合章 分顯兩年	年開辦 已歷 二	鐵路學堂	
				醫	
				學	
				堂	
				測	
فسق				候	
				<u>所</u>	
				所造派游學	

宣統八年	宣統七年	宣統六年	宣統五年	宣統四年	
類第二第二 第二 第二 第二 項 形 接 二 所 形 形 形 一 級 形 形 一 級 形 形 一 形 形 一 形 形 的 一 形 形 的 、 的 形 的 形 。 的 の 形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類第第單第 一二業 第種仍 等種仍 三流 時二 兩指辦次	第二年 第二年 第二年 第二年 第二年 第二十年 第二十年 第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	第4第 一業一 類份 接一 餘次	第3年第二類 三類 一類 一類 一類 一類 一類 一類 一類 一類 一類 一類 一類 一類 一類	專門教育
遊遊	海	第一班星	辩	遊鄉	
法招票別 存在 有 持 持 持 持 持 持 持 決 次 、 、 、 、 、 、 、 、 、 、 、 、 、 、 、 、 、 、	門政生取業別 治關中仍科 法辦學接五 律正單辦次 兩科業招單	一	業別 仍科 接三 辦外	業習業別 が科学科 対主学別 新 新 発 新 よ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描	、飛招第 業取四 生中中 學以 堂業	綾辮	遊	年業招班延 『聖生考 『聖子 『聖子 『聖子 『 『 『 『 『 『 『 『 『 『 『 』 『 『 『 』 『 』 『 』 一 』 一 、 一 、 に 一 に 一 に 一 に 一 に に 一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治 狮	新辦	网 被 游 院 院	殺鄉	學 堂 辦 理 療 理	
續	聯建步斯授 協設專門 器線 基科 權	一种	普路及領域 一等路及領域 中域 中域 中域 中域 中域 中域 中域 中域 中域 中	ra	1.1
以東上考 上海 上海 上海 上海 上海 上海 全 高 生 等 全 等 人 以 上 上 上 上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上西北派 學洋業中 堂高生學				

以後每年畢業學生之數始有二二百名至七八年始近千名按之畢業學生之 次每次亦不過數十人其餘或開辦一二年或甫經開辦預為推算至宣統四年 畢業學生為限查湖北省內外中學堂開辦最早者僅交普通一堂雖已畢業二 志願境地又未必能全數升學故各項專門學堂及遺派遊學必俟四年以後方 類添招一班以合五百名之定額 高等學堂照章應分三類定額五百名三年以內三類以次開辦年招一班四年 可逐漸推廣七八年之間始能大爲擴充也 凡高等專門各項學堂招取學生及遣派學生出東西洋遊學 以後中學畢業者稍加分入各項學堂此堂仍僅能讀招一班七年以後每年每 二存古學堂 高等學堂

部章均以中學

存古學常額定二百四十名分為三班現已開辦二年學生一百二十名至宣統

四

法政人材需待孔股法政知識 添班 法政學堂查照 習科即行緩辦綠講習科 直接 政為 講習科一年中畢業 各等語又查預科課程表其程度與中學相等以 三年各省一律設立此 律停辦法政正 三法政學堂 (亦已無多宣漸趨於長期專門之學不必久辦短期 別科尤特爲注重以造通材而 事門之學非普通各學夙有根柢兼通東西各國 講授不開預 京師 科自未 科 難中學基 一正科則原章定以五年畢業前二年作為預科現各項 法政學堂章程分為正科別科講習科 項學堂時即行添招足額 便先開 原為裁缺 一業學生必至宣統 一座宜普及故六年以前其別科講習科陸 預科 人員及舉貢 「儲國用其正科則俟七年開辦正科之時講 大部籌設京師法政學堂原奏內 人生監而 七年始敷分配方今預 一後正科即擬招取中學畢業者

[語言文字未易遽言深造

載法 (預科 學業

三項別科

三年

方言學堂

班也

設宣統六年以

續 儷

立憲 照

期應即浮照此次新章以八年為畢業年限至宣統四年中學畢業者稍多再行 堂侯妥籌後再請 方言學堂新章延長三年共八年畢業光緒三十四年及宣統元年畢業 立後仍照京師章程於省城設立一所招取中學畢業學生兩年後附設病院以 醫學堂遵 辦法 堂經費又已改作別用此項學堂應歸 鐵路學堂開辦已歷二年其經費 續招學生以示限制而 人數無多或應補考預科畢業或從五年期滿 班二有在堂延長期限者合開 六醫學堂 五鐵路學堂 大部 · 九年籌備清單京師籌設專門醫學堂在宣統三年俟 大部核示其現在之二年級一班即第 將定章 山鐵路局撥給現鐵路局奉 一班補習三年其現在之四年級一班 部辦或由 接照新章辦理或送入 『郭辦俟有 尚未滿三年預科之 部示再 筋停辦所有學 人他項學 京師 定 班即 兩

表第

五

爽門教育

七測候所

業生開 量氣候之所以爲一區氣象之標準查湖北武 測候所東西各國 住民之準則其性質不專屬學堂而 控長江而 辦 一所限 上下應設測 「例於都城外畫全國疆 以五年畢業迨畢業以後酌量選取最優等生派 切事宜其經費應另行籌撥不專在學欸內支發

候所一處實地

測量本地風

兩氣候晷刻等以爲行

旅及

域為若干區

即於區內 軌交通

設立

測

六

漢都會輪

扼南 適 争

北 地

ラ

中區

|必先自學堂始故於宣統五年招取中學畢

爲

所

中

司所中測量

報

八選派

中學以上 告

一畢業

生赴

東西洋留學

餘人實業數十人專門數十人或一二年後可畢業回國或三五年後 國者人數甚多除已畢業陸續回國孝外其餘留學各國者法政陸軍 遊學東西各國學生在 按之近數年之財力以與近數年之學務尚不患無 一光緒三十二 一年限定遊學資格以前

人是以遣派遊學列在

湖 北

造派

赴東

西各

各有 미 畢 一業回 百百

選派也統七年以後因是時可入外國高等以上學堂能合限定資格者方有多人足資

	製	海	陸	法(科國	附留
	造	軍	軍	政	別別	學
要					德	各國
専門教育	<u> </u>	ĺ	=	四	國	學
					法	生科
		Ξ	八		國	目
i					出	人數
			八		國	表
					美	
				四	國	
					俄	
				Ξ	國	
				1.	日本國	
		三		七九	國	
儿					合	
	111	七	四九九	1011	計	

商 醫	學學	 八		三六十
工	學	- Sib 32 33-	 	11 12 1
農	學			七
電	學		 	
化	- 學_		 	

八三四〇七	三二九八	=	 O	五五	豆豆	六	統計
五五				2000A			實業預科
九	九						大學預科
,	A				·		高等師範
七	=			Ξ			礦
	凹〇	1					路 學



.

1 1

#52 371217